

反日宣傳小叢書之二

臺灣朝鮮與東瀛

中國國民黨浙江省黨部編印

二十年十一月

台灣朝鮮與東北

目次

第一章 引言

第二章 日本鐵蹄下的台灣

一、日本掠奪台灣經過

二、台灣的政治

三、台灣的社會與經濟

四、台灣的文化

五、台灣的民族運動

第三章 日本鐵蹄下的朝鮮

一、日本掠奪朝鮮經過

二、朝鮮的政治

台灣朝鮮與東北 目錄

頁數

一

三

三

五

八

二〇

二二

二七

二七

三一

台灣朝鮮與東北 目錄

三、朝鮮的經濟

四、朝鮮的文化

五、朝鮮的民族運動

第四章 東北與日本

一、日本侵略東北諸省史略

二、日本在東北的政治侵略

三、日本在東北的經濟侵略

四、日本在東北的文化侵略

五、日本侵略東北的新政策

六、最近萬鮮慘案至遼吉佔領

第五章 結論

附錄、日本侵略中國及各慘案年表

三四

三七

三九

四五

四五

五二

六七

八五

八八

九一

一〇一

一〇四

台灣朝鮮與東北

第一章 引言

此次日本帝國主義強佔遼吉，爲我民族有史以來所未有的奇恥。現在遼吉三十餘萬城市，二百萬方里的領土，已盡被日帝國主義所蹂躪，二千萬的居民，已在日本虎口之中。在此危急存亡的時期，要應付日本帝國主義的橫暴，非澈底明瞭日本對華的策略不可；因爲明瞭了日本對華的政策，才能覓找出一個對付日本帝國主義的對策，而不致茫然無所措手足。台灣，朝鮮兩處的滅亡，是日本根據其南進北進政策去進行，所收的效果，照北進收復說，朝鮮既亡，便是要向遼、吉、黑、熱、察、綏、進攻的。所以在一九一〇年，日奪朝鮮之後，便進一步踏進蘊藏豐富的遼吉，而企圖更遙於熱察等省。田中對滿蒙積極政策，便是隨着這政策而來，就是「滿蒙非中國論」，「滿蒙一元論」等

荒謬論調，也是根據北進政策，一貫的產物。最近的萬案，鮮案，以及九月十八日後的雙佔遼吉，更無一而非北進政策之產物，現在日本唆使溥偉獨立，又用亡朝鮮的手段來吞滅東北各省，這種計劃，假使實現，則東北必將為朝鮮之續，我們試看台灣和朝鮮被日吞併後，台鮮人民生活的慘痛，便知這次東北事件，斷不能漠然置之。而本編編輯的原意，即係以台灣朝鮮之滅亡為借鏡，藉使閱者知所警懼，急起自衛以保存我中華民族和中華民國的自由和獨立。以下就台鮮給日本滅亡的經過，日本對台鮮種種苛酷殘暴的政治，和現在概況，及日本對東北的種種侵略橫暴概況，分別敘述，使我們知道做亡國奴的苦痛，和日本居心要我們做亡國奴的陰險兇狠情形，對症發藥，以決定我們的對策，並努力實行之，務求收回被佔領土，恢復國權，以挽救我民族的危亡。這便是編輯這本小冊子的動機。

第二章 日本鐵蹄下的台灣

一、日本掠奪台灣經過

台灣在福建省東百餘海里，孤峙海中，南達安南暹羅及南洋羣島，北通琉球朝鮮，形勢上實為我國東南沿海各省的屏蔽，而交通上也佔着中心的位置，地位極為重要。

台灣在西曆六〇五年的時候，即為我國人發現，據隋書琉球傳的記載：「大業元年海師何蠻奏言：每春秋二時，天清風靜，東望依稀，似有煙霧之氣，亦不知幾千里？煬帝命羽騎尉朱寬，入海訪異俗。何蠻言之，遂與蠻同往，因到琉球，言語不通，掠一人而返。明年，帝復令寬慰撫之，不從，寬取甲布而還……」

按隋書所謂琉球，當即今之台灣。台灣在那時候，還是沒有開闢的荒原，唐宋而後，台灣和內地，交通漸繁，內地人民遷往的也日漸加多。至元遂設置巡檢使司理行政。及明亡後，鄭成功率大軍二萬餘佔台灣，奉永曆為明朝帝，力謀恢復明社稷，自滿漢民族移往台灣者益多，後鄭氏亂弱，乃為清室派兵佔據。

清室統治台灣，徒取蠶噬政策，視為化外之民，不甚注意。及清末年，內憂外患，紛至沓來，對於這遠距內地的台灣，更自將之丟在一邊了。

台灣的東北有島，曰琉球羣島，本是我國屬土，明朝萬曆年間，日人來犯琉球，擄去尚甯王，並迫琉球為牠的藩屬，雖未能達其目的，但實際上琉球已不能不受日本相當支配。到了日本明治元年，採用帝國主義的政策，決意侵佔琉球，竭力經營，不遺餘力，所以這時的球民，實際上已在日本統治之下。恰巧有球民飄風台灣被殺事件發生，日本即便乘機認球民為彼統治下的國民，藉端交涉，要求中國負責，當時滿清政府昏憤至極，竟回答日本：「琉球為中國屬國，日本無須過問，台灣為中國政教所不及，故土蕃殺人劫掠，與中國政府無關係，」日本固早已垂涎台灣，現在聽了「與中國無關係」的話，更想乘機侵略台灣，至一八九五年，中日戰敗，馬關條約告成，台灣竟被割讓於日本。馬關條約第二條的三三項，都是關於台灣問題的規定：

第二條 清政府於左記土地之主權，及該地方之城壘兵器製造所及官有物等，須得永遠

割讓於日本國。

台灣全島，及其附屬諸島嶼。

澎湖列島東經一百九十度，（以英國格林威基的子午線爲標準）至一百二十二度；北緯二十三度至二十四度間之島嶼。

在這寥寥幾行中，便斷送了台灣及其附屬諸島嶼。

二、台灣的政治

自台灣割讓日本之後，所有台灣人的政治權利，便逐漸全被剝奪。本來，在普通國家裏，一般的民衆都享有言論集會結社等自由的權利。但日本自統治台灣後，即採用高壓政策，所有民刑各政，都含有極嚴重的壓制的成分，人民無絲毫自由。日本帝國議會曾於一八九六年製定一種法律，牠的內容，便是授全權於台灣總督。凡是台民的生殺予奪，總督操有全權。其：

第一條 台灣總督於其管轄區域內所發表之命令，得以代法律；

台灣朝鮮與東北

台灣行政，既係採取積極壓制政策，而執政者又可視各地民情狀況而隨時變更，設使行政上變本加厲，則台民之痛苦乃益深，至其行政區域在一九二〇年劃為五州，兩廳，四十七郡，七支廳。（附註）

台灣法律在名義上，雖大體和日本相同，但台人則另有所謂附屬法律，條例苛酷。這些法律，多由總督府製定頒布施行。至於司法制度，則採三級三審制，司法最高機關為總督府法院。

台灣警政自一九二十年改制以來，總督府設有警務局，州有警務部，郡和廳有警務課，都是處理全島警務事宜的重要機關。日人為防台民的革命，乃厲行連坐，以宰制台民，一人為惡，十人正法。台民被監視極嚴，對政治上的一切祇有義務，沒有權利和自由，如果受壓迫不過，想享受一點權利自由，則生命便會發生危險，尤其是日警（*Police-man*）對於審理政治犯的情形，不問你是否具有嫌疑，用那種鞋底有釘的皮鞋，任意踢來，踢得死去活來的時候，又用自來水按着口腔澆淋幾次，受了這般的酷刑的人，即

使沒有絲毫政治色彩，也只好承認下來，所以台民枉死，不知多少！

三、台灣的社會與經濟

台灣社會，素來就是我漢族同胞做主體，所以風俗習慣大概和我國內差不多。近年雖因日人努力經營，及世界潮流的影響，稍稍改變；可是仍留着我國習俗縷痕的存在。關於經濟情形，得以下列各項，分別說來：

(一)農業：台灣地居亞洲熱帶，很適宜於農事；且土質肥沃，產量豐富，經日人的再經營改良，生產額累年增進。農產物的總價值，在一九〇〇年僅有三千萬元，一、二、三年增為一億元，到了一九一七年就一躍而為二億五千二百萬元。一九二六年更增為二億九千萬元。這很可知道台灣農業富源的無窮。茲將其農業產額累年增高表列後，以見一般：

台灣農業生產額表 (單位圓) (1923—1926)

年次	價格	年次	價格
1923	192,989,416	1925	807,998,620
1924	253,722,412	1926	291,856,565

台灣農產的增加，其原因：農業的改良，固最為重要，而荒地的墾殖，從事農業的增加，也為促進農業的主因。耕地已墾種的，在一八九九年有三十六萬餘甲，○九年便增到了六十八萬三千餘甲，在這二十五年内增加的耕地二倍有餘；一九二六又增多了二十多萬甲。現將耕地的逐年增減表記後：

耕地累年增減表

年次	田		計
	畑(乾田)		
1924	380,075	405,351	785,426
1925	385,215	414,301	799,517
1926	393,943	420,602	814,545

台灣朝鮮與東北

50

台灣農產物最重要的爲米，甘蔗，甘藷，茶四大類。

米在一九二五年產額計四百餘萬石，翌年增至五百餘萬石；因爲台島氣候風土適宜，每年常有兩次收穫的，所以產量極豐富，歷年價值，至五六千萬之多。

甘藷產量，也年有增加；島內消費不多，大都輸出外洋。

甘蔗歷年產額表

年次	所佔面積	收穫量
1924	124.866甲	1,8651,168千斤
1925	126.706	1,908,914
1926	128.377	1,931,848

茶，台灣的茶業，自由我國移過去後，日漸繁殖，至一八六五年以來，更有長足的進步。產地以台中各地爲最，茲將其產額記表於後。

茶面積及產額表

年次	面積	積	粗製茶生產額
1923	45,267甲		21,264,209斤
1924	47,189		20,627,103
1925	47,675		20,094,449
1926	47,801		19,894,506

甘蔗為台灣大宗產物，為製糖的泉源，累年收量亦頗不弱，茲表示於後：

歷年甘蔗種植面積及產量表

年期	面積	積	甘蔗產額	每甲收量
1924	128,283甲		7,793,688,518斤	63,243斤
1925	130,372		8,839,832,892	67,804斤
1926	123,952		8,610,114,039	69,463斤
1927	95,355		7,275,201,235	76,296斤

其他農產物如苧麻，煙草，果品等產量也盛，總計價值在千萬元以上。台人除掉農業以外，尚有畜產育蠶等等副業，也是極重要的收入。

畜產價值表（一九二六）

種類	價值
水牛	1,942,535元
黃牛	653,618
印度牛	12,064
洋牛	9,660
雜種	140,201
豬	29,401,294
綿羊	2,685
山羊	208,674
馬	433
鹿	15,117
鷄	3,923,108
鵝	316,686
鴨	798,530
吐綬雞	18,308
牛乳	372,330

畜產產額為數不少，蠶業也頗發達。自光緒年間，劉銘傳氏督撫台灣後，試育幼蠶，實為其濫觴，近年更徐徐發展，成績甚佳。

以上關於農業的生產，大概情形是這樣。

工業：台灣工業以糖業為最盛，其勢力頗雄厚，所生產的生產物幾遍布全世界，主要的為蜜糖和砂糖兩種。在一九二七年蜜糖產額為二億一百四十七萬九千四百斤，砂糖產額計六千八百五十餘萬斤，比較已往實有遜色，雖總督府積極設法改良，可也不很有效，蓋因台島年有六億元之巨額農產，致蔗田無從擴張，糖業所以大受影響。茲將其主要產業生產額列表如次：

主要工業生產額表 (1926)

種類	產額	價值
酒類	154,046石	11,583,150元
酒類	146,094	5,685,484
油類	5,984,449斤	1,689,973
總計	22,019,645	2,890,210

油	糖	27.825.820	1.272.866
穀	粉	1.259.800	141.790
織	物	——	1.698.904
紙		15.456.894	979.218
金	銀	9.560.355	1.465.092
烟	子	5.604.253	4.064.085
陶	器	——	2.883.952

台灣的電氣事業，經營至今二十餘年，日益發展，所有工業，幾全恃電力做原動力，近年工業很有展開的希望，所以電力的需要也日益增加。全島電廠八所，總資本在四四，〇三〇，〇〇〇圓左右，發電力有二三，九九二KW之多；且電廠資金雄厚，規模宏遠，來日都有發展的可能性，自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六年的幾年中，每年平均各地需

要電力的增加，在一、六五九KW，足證其需要的繁多了。

商業 台灣商業，是對日本和中國的貿易為主要，其餘歐美各國比較稀少。一九二〇年貿易額為三億八百七十萬元，開台島歷來貿易之最高紀錄。歐戰以後，物價跌落，又經我國抵制日貨風潮，台灣商業就受到極大的影響，貿易大大減低。到了一九二三年始恢復舊觀，可是已經過三四年之久了。

台灣對日貿易，大部貨品為日本日常所需用的，如糖，米，酒精之類；而日本輸入島上的都為奢侈品，在一九二三年，台日貿易達二億四千零三十六萬有零。台人對我國的貿易，因稅率及價格，時有伸縮。有時增至一千餘萬，有時降至三四百萬，全視年份和時局的關係，而各有不同。一九二〇年因歐戰關係，貿易總額達一千餘萬，至一九二七年，已減至二百萬，數年之間，伸降至五六倍以上，可以想見世界經濟枯縮的厲害！

茲將台灣貿易額列表於下：

台灣貿易額表 (1925—1926)

年 限	輸 出	輸 入	總 計
1 9 2 5	263,214,651元	186,395,340元	419,609,991元
1 9 2 6	251,425,070	183,412,450	434,837,520
1 9 2 7 (上半年)	148,969,628	92,484,381	241,453,959

交通機關：台灣交通，自日人統治後，築鐵道，開海灣，經營不遺餘力，所耗資金，在數千萬元以上。目前官有的，和私設的鐵道路線，延長至二千七百五十哩，支線若干，也都開築完竣。據一九二七年官有鐵道營業收入計共一七二，五四七，四四四圓。

至於航業，日人經營也不遺餘力，如督造船艘，組織會社航行內國外海，建築港灣，而基隆與高雄二港，實為全島之門戶，今已開成港埠，成了重要的商業中心。

礦產和水產：台灣的礦產，經日人開採，逐年增多。主要的礦產為金，銅，石炭，

石油及硫磺等，價值年約一千六百多萬元，列表如下：

礦業產額表

種別	1924	1925	1926
礦產總額	13,319,303元	14,627,334元	16,763,256元
石炭	11,645,466	12,998,768	13,298,913
金	380,465	370,097	417,346
銅	195,753	60,871	261,918
金礦	—	3,358	—
金銅礦	817,963	579,324	1,121,699
石油	283,895	278,368	1,103,472
天然氣化油	—	285,006	466,639
硫磺	89,086	78,417	66,077
砂金	4,769	4,551	9,753
銀	16,998	18,574	17,389

右表中的礦產，金和銅佔第一位，石炭佔第二位，據確實調查，台灣所藏煤礦的炭量有四億數千萬噸。如果以每年採二百萬噸計，足供二百二十六年的開掘，足見其產量的豐富。

台灣因四面環海，水產專業自然也很發達，近海漁民捕魚以外，兼營製造養殖；更有極大的利益，其價值約近千萬元。表示如後：

獲 漁 表

種 別	1 9 2 6 年
漁 獲 量	1 0 . 2 2 5 . 6 9 2
製 造 額	2 . 8 2 2 . 6 1 8
養 殖 額	3 . 3 1 7 . 6 6 4

上面所述這些產業的所有權，多數是在日人掌中，台人不過做他們雇用的勞働者供

沒有像有這樣的苛稅吧！

3 台民最受荼毒的，莫如日警驅逐路上的行商人，彼之資本不過三四元，每日得利僅二三十錢。況且還要納營業稅，領「鑑札」費，日夕糊口為難，資本耗盡，人亦隨之而亡，嘗見街上行商人，失歎日警，日警即借題違反「警例」，罰金一元，這樣的情形，是可空見慣，台灣的小商人，真是欲哭無淚了。

4 營豬業的，亦徵豚稅金，每年常納二元。屠獸稅數十錢，營業稅數元，養豬稅十五錢，於市場販賣稅的，還要納販賣稅數錢。

四、台灣的文化

日本對台灣的文化侵略，真是無微不至，什麼教育事業，學術團體，大都在日人掌握中，名義上提倡台人和日本同化，實際就是想消滅台人的革命思想，永遠做他的馴服者。台灣民衆，因被壓迫不過，而偶有組織帶着革命性的學術機關者，便免不了被日人借名破壞。甚至用高壓的手段，濫加罪名，驅逐解散。現在把日本在台灣所設施的教育

狀況，略述於下：

台灣自幼稚教育起，以至大學專門教育，都已辦理完全；惟初等教育仍有小學校與公學校之分，嚴格限制台日的讀書兒童。小學校為日人子弟讀書的地方，台人不得進校，一切制度組織，都依日本小學辦理。全島共有百餘小學，求學兒童，總數有二萬七千六百五十名。公學校為專供台人讀書的初等小學，所教的都是日本的國語，國史，地理以及自然科學等，牠的設教本旨，就是在潛移默化，消滅台人的民族觀念，反抗思想。全島公學數目有五百三十七個，分教室二百六十所，合計共有七百三十六校。可是台民文化程度，依舊低淺，學齡學童求學的，男佔四三，二四%，女佔一二，五二%，平均約二八，五九%，未就學的尚有七一，四一%，距離普及時期，還是很遙遠哩！

高等教育有中學校，為中等教育之實施機關，一九一五年，台中創設中學校，可是課程低淺，制度很壞，嗣後一九二二年方才有修正學制，改革中學，把日本國內所設施的中等教育，佈行全島，現在島上有中學十個，生徒有四四一一，台人佔一八八九人

。有高等女校，為普通的女子中學教育，自一九〇四年開創迄今，屢屢改革和創造，至於今日台灣女子中等教育，大有優於男子中等教育的趨勢。現在台南、北、中、以及花蓮港應共有女校十二個，學生總數四七〇〇人，除外人五名，日人二四〇二人以外，其餘一三一〇人都是台人。

有商業學校兩所，工業學校，農林學校……都是日政府創設的。另有實業補習學校二六所，這是為適應島民生活的需要而創立的。

專門大學教育，有高等商業、醫學、農林等專門學校。所有課程，大都循教育系統，和中學校相銜接，師範學校有三四個，專以養成教師為目的，女講習所為女子高等教育機關，設置也稱完善，惟本旨測重在造就女教師，所以特設有教員講習專修所，此外尚有盲啞學校幼稚園多所。

五、台灣的民族運動

我們由上面的各節看來，割讓已歷三十六年的台灣民衆，真是痛苦萬狀了。不特政

治經濟教育文化的權限，都操於日人之手，就是工商實業，也歸數爲日佔有和壟斷。因是台民之失業者日益增加。而日人生性狡詐，手段兇殘，對於台灣人民，更施行種種嚴刑峻罰，廣徵各樣苛捐雜稅，使台人經濟，益趨貧弱，不能自存，而日蹙其生命。此外移民的猛進，文化侵略的展開，在在都使台民陷於水深火熱的狀態中。於是革命的運動，便由醞釀而爆發了。

台灣的革命可以分爲三個時期，初期革命，中期革命，下期革命。初期革命，（一八九五年——一九〇六年）由林大北，劉德杓，陳發，詹阿瑞等先後繼續發動，他們的動機約有三端：——一、不能忍受台灣的滅亡，決意要恢復他們民族的自由；二、台民受大和異民族的壓迫已經覺悟；三、爲父兄戚友之被戮，枉死不知多少，所以急要起來復仇。有了這麼的原因，各處的革命，就騰起一時。但那時的民族運動，幾乎沒有什麼組織，所以死亡雖多，終不能成功。計自一八九五年起，至一九〇六年止，被日本政府捕獲處死刑無期徒刑的，計不下四七八六人，但這數目還是根據日本政府的統計，實際

上被害的那更不知有若干了。中期的革命，（一九〇七年——一九一九年）是蔡清淋，劉乾，黃朝，陳阿榮，羅星福，張火爐，李阿齊，賴來，羅阿頭，余清芳等先後舉義的，他們的動機，同是反抗異民族的壓迫，急求恢復，以繼續革命先烈未竟之志，同時在一九一一年我中華民族的光復，推翻了滿清政府，更是促起台民革命的情緒。因此這個期內，便引起了十次的大革命；尤其是羅星福的大革命，余清芳的大革命，震動全台；可是這期民族運動，缺乏持久的宣傳，與嚴密的組織，詳盡的規劃，以致全台人民，不能同時響應。所以結果被日本用酷刑殺戮而死的計一〇九八人，（日政府統計）因戰爭面死的，不下數萬人（台民統計），可謂慘矣！下期革命，（一九二〇年——一九二五年）是蔡培大，石煥茲，蔣渭水，王敏川等，一面提倡語言，文字，宗教，文學的革命，使民衆腦子裏種下很深刻的印像；一面着手組織政黨，團結奮鬥，作實地的抗爭，以冀逐漸造成全民革命的運動。

歸納言之，台灣初期的革命「是沒有什麼組織」，中期革命，是「才稍知組織」的

重要，下期的革命，「就進展到組織全國人民來革命了」，所以組織的進化，很有增進的趨勢。又在初起，革命志士所注意者，單為政治革命運動，到了中期革命看來，便不止於政治革命運動，且及於思想和文學的革命了。到了近期革命，什麼台灣文化協會，台灣青年會，同志會，同盟會等等團體，次第成立，這種全民革命組織的情形，是初中二期所不能及的！所以我們可以說台灣的革命，有二大進化的趨勢：一是由「無組織」的革命運動，進化到了「有組織」的革命運動；一是由「狹義」的革命運動，進化到了「廣義」的革命運動！

這樣看來，台灣最近的革命運動，是有長足的進展。那末我們預測台灣革命未來的成功，是很有把握了。際此世界弱小民族抬頭的時候，台灣關係我國又是很重要，我們應該振起精神，努力自強之外，還要扶助台灣的革命，去打倒日本帝國主義！

〔附註〕五州：台北，台中，新竹，台南，高雄。

兩廳：台東廳，花蓮港廳。

四七郡：七星，淡水，基隆，宜蘭，羅東，蘇澳，文山，海山，新莊，新竹，中壢，桃源，大溪，竹東，竹南，苗栗，大湖，大屯，豐原，東勢，大甲，新化，員林，北斗，南投，新高，能高，竹山，新豐，新化，曾文，北門，新營，嘉義，斗六，虎尾，北港，東石，高雄，岡山，鳳山，旗山，屏東，潮州，東港，恆春，澎湖。

七支廳(一)屬東廳的：台東，里壘，新港，大武；

(二)屬於花蓮港廳的：花蓮港，玉里，研海。

第三章 日本鐵蹄下的朝鮮

一、日本掠奪朝鮮經過

日帝國主義自侵佔琉球台灣後，野心勃勃，又繼續謀我面積廣大物產富庶的朝鮮了。按朝鮮本爲我國屬國，自來朝鮮發生對外的事件，其他國家都是直接向我國交涉的。日人對朝鮮之富庶，早已垂涎三尺，思欲乘機以逞，乃乘滿清政府，與朝鮮當局締結了日韓江華和好條約，言明朝鮮爲自主之邦，而清政府亦不加以抗爭。到了一八八五年（光緒十一年），爲了中國拒絕日人出兵朝鮮的問題，日政府派伊藤博文與我國李鴻章交涉，結了天津條約，其內容：

- 1 中日兩國駐朝鮮軍隊，限四個月內全數撤歸。
- 2 中日皆不能派員教練朝鮮軍隊。
- 3 中日兩國如欲出兵於朝鮮，彼此必先行文知照。

依右條約，中日在朝鮮的權力，完全同等，換言之，朝鮮已經不是中國的屬國了。此後，日本併吞朝鮮的計劃，進行愈急，至一八九四年（光緒二十年），朝鮮發生東學黨之亂，中日出兵削平，日本竟藉口提出無理要求，欲整理朝鮮內政，并向朝鮮廷要求在漢城等設置軍用電報等四事，又擊沉我國輸送船，造成中日戰爭，結果中國在朝鮮的海陸軍，全被擊敗，後經美國調停，遂於一八九五年（光緒二十一年）在馬關訂定了和約，其重要的有下列各條：

- 1 中國確認朝鮮為獨立國；
- 2 中國賠償日本軍費二萬萬兩；
- 3 割讓遼東半島（附註）和臺澎諸島與日本
- 4 開重慶蘇州為商埠。

自馬關條約之後，朝鮮與中國完全脫離關係，而日本在朝鮮的威權，更蒸蒸日上。俄國爲了遠東政策大受阻礙的關係，於光緒三十年（一九〇四年）與日大戰於遼東，日本

就乘機派使入朝京，逼着朝鮮政府簽訂朝日議定書，又結日韓協定條約，置朝鮮於保護之下，明年日本戰勝俄國，日本政府又派了伊藤博文赴朝鮮以擴張保護權的關係，與朝鮮政府結了日韓新協約，原文如下：

1 今後朝鮮對於外國之關係事務，由日本國外務省監理指導之；在外國之朝鮮居民及利益，由日本派出公使與領事保護之。

2 日本政府代行朝鮮現在與他國所有諸條約，自後朝鮮政府不經日本政府之手，不得與他國訂何等國際條約與契約。

3 日本政府置統監一員於朝鮮京城，專管理外交事務，有親謁朝鮮陛下權利。又日本政府於朝鮮開港場，與日本政府所認必要地方，得置理事官，執行從來日本領事之職務，悉受統監指揮。

4 日朝兩國間現存諸條約及契約，限於本條約不相抵觸者，繼續有效。

5 日本政府確保朝鮮皇帝之安甯與其尊嚴。

此約結後，日本廢朝鮮公使，改置統監府，朝鮮一切施政，悉在統監指揮之下，解散軍隊，都以日軍代之。到了一九一〇年（宣統二年）八月十六日，日政府向朝鮮總理大臣李完用提出合併朝鮮案，時朝王李熙處於孤立無援的地位，二十二日與日本寺內訂定日朝合併條約，至此我國屬國朝鮮，遂全亡於日本。

〔附註〕馬關條約既訂，日本強欲割據遼東半島，俄國以爲遼東半島與本國事業有密切關係，先出而干涉。又聯合法德二國，向日提出抗議，「勸日本放棄遼東半島，以保全和平，」日本當時限於情勢，即締結還付遼東條約，退還遼東半島於中國，旋由我國償庫平銀三千萬兩於日本了事。一八九七年俄見德已租借膠州灣，於是亦援例向清政府租借旅順大連二港，一八九八年租借條約告成，從此遼東半島利權，盡歸俄人掌中矣。一九〇四年日俄戰爭，俄軍大敗，九月結秘約於朴資茅斯，第一條有「俄國以中國政府之承認，將旅順大連等處之租借權，轉讓與日本」之規定，以故遼東半島權利又重入日本掌握。

矣。

二、朝鮮的政治

朝鮮既被日本帝國主義者合併，日本遂於朝鮮殖民地，設置朝鮮總督府，總督係日本天皇親任，得調遣駐在朝鮮陸軍，府中設有內務局，財政局，殖產局，法務局，學務局，警務局，以下所隸官署甚多。這些什麼官什麼局，無非都是些壓迫朝鮮人民，剝削朝鮮利益，使朝鮮人口就滅亡的機關，朝鮮民衆，對於這種統治，雖然十分不願接受，但也無可奈何。日帝國主義者，是不容許其有任何自由意志的發表，祇要他們馴馴服服做他們的奴隸就是。朝鮮民衆，在表面上，是有一個發表意志的機關的，這就是所謂「中樞院」，這機關是七十個人組織的，其中都是一些朝鮮的貴族和閥閱，而且不過是一個諮詢機關，「中樞院」會議之召集，是屬於總督的權限；從設立迄今，並沒有開過一次會議，不過是個有名無實的機關罷了。

其次日帝國主義者，有兩師團的軍隊，駐紮於嶺海灣和永興灣，統率陸軍的司令官

，是日本天皇任命的；他除受總督的請求出兵外，於事態緊急時，還得便宜處置，所以他們的權力是無限的。

在這樣統治下的朝鮮民衆，受到日人的恩典，已很顯明了。這裏再錄幾條「警察犯處罰令」於下面，鮮民凡有觸犯，即施刑罰，可見日人嚴酷的一般：

- 一、無故強要會面，或有無故強談和威迫的行爲者。
- 一、強制加入團體者。
- 一、無故干涉他人的交易，或勸誘，教唆訴訟，爭議，惹起其他紛擾行爲者。
- 一、聚衆濫向官署請願或陳請者。
- 一、爲不穩的隱語，或揭示，頒布，朗讀，放吟不穩的文書，圖書，詩歌者。
- 一、製造謠惑人心之流言，浮說及虛報者。
- 一、有意阻礙他人及追隨他人者。

這稱「警察犯處罰令」共有八十七項。上面所舉的不過七項，但朝鮮民衆的自由，

已被剝奪無遺了。什麼「無故」什麼「不穩」，都不過是日本帝國主義者「做賊心虛」的告白呵！

現在再把他們所謂「保安規則」第九條第三及第十二兩項寫在下面，看朝鮮人所受的言論出版，和集會的自由，到了什麼程度！

一、理事官由總監的命令，檢閱新聞紙的原稿，得禁止有前條所述（妨害安甯秩序等）的記載。

一、不受檢閱，或記載被禁止之事項時，其發行人及編輯人的處分爲一年以內之禁錮或二百元以下之罰金。「保安法」上更說：

一、警察官在保持安寧的必要時，得限制或禁止或解散集會，羣衆運動，羣衆集合等舉動。

一、警察官於街路或其他公共場所，對於揭示，公布及朗讀文書，圖畫或言語形容及其他動作，恐有紊亂安甯秩序時，得命其停止。

一、關於政治不穩的言論動作，或煽動，教唆他人，或干涉他人的行為，因而妨害治安者，處五十以上的笞刑，十個月以下的禁獄或二年以下的懲役。

關於取締集會者，有：「關於政治的集合以及屋外集會羣衆者，一律禁止。」

夠了，朝鮮民衆受日本帝國主義的法律保護，確是周密！在這樣重重保護之下，自然是不能再動彈了！然而事實不然，朝鮮民衆終於忍受不住，而拚命去革命。這固是日本侵略的結果，然而也足見亡國的民族，亦仍然要抵抗強權，恢復獨立的。

三、朝鮮的經濟

在日本壓迫下的鮮民經濟，簡直是完全破產。在農村裏隨處都有成羣流離的乞人，都市裏更充滿着失業的羣衆，和凍餓而死者。現在先把朝鮮人民經濟破產的現狀分析如下：

農業現狀——農業爲朝鮮人民唯一的生活的源泉，自日佔朝鮮後。因爲隨着日本農民，逐年增加，而爲鮮農唯一生命的肥沃土地幾全被日人所奪。據民國十二年朝鮮總督

的調查，朝鮮全國的耕地面積，田有二百七十七萬一千四百餘町步，其中最肥沃的土地約三十餘萬町步，全歸日人所有，只剩下大部分荒地，留給鮮民。

我們只要看朝鮮的土地大王東洋拓植會社的所有土地，已有二十萬餘町步，此外還有國有未墾地，軍用地，鐵道用地，礦地，殖產銀行的占有地等，都在日人之手。

商業現狀——朝鮮的商業，早已歸日本人獨佔，各地的商業會議所，完全是日人獨佔的機關，因此都市與鄉村裏的商業權，無不在日人手中。在都市與港口，依日本人的貿易商而輸出朝鮮的生產物，而且一切海陸產物及舶來品，也經過日本商人的手以入朝鮮。再看朝鮮內地的商品的分配關係，則一切商品都經手於日人的貿易商，而再分配到鮮商，所以鮮商大多數都係小販商人。由此可知朝鮮商業界中，鮮商勢力之如何了。同時，日商的活動地帶是釜山，仁川，京城，大邱，平壤及元山等大會，所以朝鮮全國所需要的商品，勢必經過他們的分配，然後才散布到各地。

茲再將日商的資本與鮮商的資本比較一看，實有天淵之別，除個人經營外，據民國

十二年四月的調查，日本人商業財團與股份有限公司，在鮮設立本店者二百四十四個，分店十八個，而鮮人的公司僅有四十四個。日本人的總資本金竟達二億一千七百九十八元，鮮人方面，僅有一千二百十萬元。

要而言之，日人在鮮的勢力日益膨脹，就是鮮商的勢力萎縮的反證。

工業現狀——據民國十二年的調查，朝鮮的工廠數，有二千九百個，資本總額有一億八千三百五十七萬餘元。生產額有一億三千三百四十五萬元。但鮮人的投資額不過日人之七分之一，其生產也不過六，五分之一。內容如此，實令人不寒而慄。

此外還有韓人的水產業，礦業及林業等，在日人掠奪政策之下，無一不是破產的狀態。

苛捐雜稅——朝鮮人所負擔的所謂國費地方費及其他各種苛捐雜稅，比任何國民還重，所以每年日本總督府的預算和政費，年益增加，其中雖然日本人也有負擔，但不問其負擔多少，那一些不是從朝鮮人民財富中抽出來的？所以其類數愈增加，則鮮人的對

富愈見萎縮，這就是使鮮人的經濟生活陷於窮迫的一大原因。又據日本總督府的各樣統計，則十數年來所負擔的稅額，少的有七八倍的增加，多的至有十餘倍的增加，綜合起來，朝鮮人的總負擔額，每年竟達三萬萬元以上。在這種情形之下，鮮人的經濟，怎會不破產呢？

四、朝鮮的文化

日人慣用其斬草除根的手段，對於朝鮮固有文化，摧殘剝削，不遺餘力。朝鮮全土的教育權，更全操於日人之手，而其所授的教育，又純係奴化性質，無非教以忠於天皇，愛護大日本帝國。使其做日本的順民；可是日人還不放心，還有種種限制朝鮮人受教育的苛條。例如：

(一) 對朝鮮民族教育的限制

- 一、貧民子弟及不解日語的兒童不准入學。
- 二、家庭財產不滿二萬元者，或有革命思想表現，或涉於社會團體者，不准入中學

三、如非富豪貴族的子孫，不準入學。

四、重要政治犯的子弟，不準入學。

五、不準工人和農民設立簡易講習所。

統計朝鮮全境，官公私立大中小學，共二千七百九十二處，學生總數四十五萬六千九百零二人，僅佔全人口百分之二。而日本學生則有四萬三千八百八十一人，竟佔移住人口百分之十。學校程度越高，鮮日學生相差比例數越大。至於大學，則朝鮮學生僅二百五十七人，而日本學生竟達五百二十六人之多。

(二)對朝鮮學生榨取和壓迫。

一、一切教科書不準鮮人印售，(特別是四十餘萬朝鮮學生的教科書)，而由半官式的朝鮮印刷股份公司，印售，價格至高。在一千九百二十八年四月，由京城府學校評議會調查結果，其出售價格，比普通書籍竟高過十倍。日人在印刷方面

每年所受的益金，竟達二十餘萬金之數。

二、日人除對大學及中學生加以極端壓迫外，即對小學生，亦須徵收很重的「月謝金」。如有過月未納的學生，便即繳奪教科書，批頰逐出，並押收傢伙，拍賣補充，因之小學生中途廢學，徬徨號泣者，不知凡幾。

三、不准作鮮文，不准談鮮國歷史。

四、不准研究社會科學。

五、不准舉行學術上的集會，結社和演講。

六、如有反抗言論與行動，即施停學，退學，拘囚，判刑等，並無假借。

朝鮮受中國文化數千年的薰陶，並非渾渾噩噩的民族可比。奈日人用種種文化侵略的手段，務使其人民程度，日趨低落，固有文化，日益消失，以便其統治的永續；可是物極必反，理之當然，日人的橫暴，不過促鮮人早日覺悟罷了。

五、朝鮮的民族運動

日帝國主義者之掠取朝鮮，始則將其置於中國宗主之外，再則奪得其監督權，終則去其保護的假面具而納入日本版圖，屠殺壓榨，為所欲為，惟自己的利益是圖，置人道公理於不顧。這都不是朝鮮人民所能一刻忍受的！所以國內的革命運動，屢蹶屢起，或使日帝國主義窮於應付。茲略述其革命運動於次：

第一次：革命運動的興起，在一九〇七年。先是萬國和平會，開會於荷蘭海牙，韓帝鑒於日帝國主義者之壓迫，密遣李相高、李雋、李璋鍾三人，向該會請願獨立。李等到荷，歷訪英法美各國委員及荷蘭大臣，懇求參加海牙會議。說明乙丑保護條約，係日人強迫所訂，韓帝並未允准；應即宣佈無效。又聯合各國新聞團開國際會，李璋鍾演說日人強迫訂約和虐待韓人的情狀，滔滔數千言，聲淚俱下。聽者莫不悲憤，於是該會委員，致電韓帝，詢問其有無派使之事。距知當時郵電機關，全在日人掌中，朝鮮統監伊藤博文，即將此電詰問韓帝，迫其否認。韓帝不允，伊藤即將假託韓帝名義，電復海牙，謂並無派使之事。因此，李雋遂奮而自殺了，李相高等收葬後，遂逃往美國。此事全

歸失敗。不久，韓帝即為伊藤所廢，威迫新帝訂保護條約七條，韓國遂正式隸於日帝國主義者之下了。

第二次：則為自一九一〇年至一九一三年之各地革命運動。此仆彼興，雖盡日人力，亦不能立時破滅。朝鮮民衆憤怨日帝國主義者之壓迫，由此可以想見，茲將這三年間朝鮮的革命運動情形，摘要如左：

一、前政府贊政崔益鉉和他的學生林秉鑽等，糾合同志，召集革命軍，圖謀反日。但因事機未密，被日人偵知了，派兵圍攻，卒以勢孤被擒，絕食而死。後來他的門人盧應奎等又繼之，又為日人所殺。

二、李麟榮，李殷贊，李載求等，深感亡國的痛苦，和同胞的被殺，一次傳檄四路義兵，得衆九千三百人。李麟榮被推為大將。起義後連佔要地，將達韓京。意在約日齊會各路義兵，大舉入城，撲日人統監府，繳消保護條約；並暗地派幹員與各國領事接洽外交事宜。詎事機不密，又為日人所偵知。乘義軍未集時，馳來掩擊，遂又歸於失敗。

三、朴汝城趙東致黃大成等一次募兵千餘人，與日軍未安等戰於堤川，大獲勝利，後因中伏，遂歸慘敗。

以上三事不過略舉一斑，其實這期間中的大小暴動，計之當在百數十起以上也。

第三次：朝鮮人之恨伊藤博文，爲千萬人相同的心理。蓋日帝國主義者之宰割朝鮮，都是伊藤直接做的。凡謀殺帝后，屠戮朝鮮民衆之慘劇，莫不由伊藤指揮。故朝鮮民衆仇視伊藤，實有不共戴天之概。卒有安重根者，把他刺殺於哈爾濱道上。一時世界皆驚，都說韓國有人！日帝國主義者在朝鮮之地位，一時因之動搖。這可算是朝鮮革命史上一個小的成功。

第四次：在歐戰告終，巴黎和會開幕的時候，在國外的朝鮮人，覺得時機已到。假上海舉行一個大規模的獨立運動；美洲遼寧吉林等處的朝鮮人，同時響應，並組織了臨時大韓民國政府及各機關。國內也到處風從，處處見有朝鮮民衆集會；而高呼萬歲之聲，常充庭盈耳。以手無寸鐵的民衆，竟能有這樣偉大的革命運動，他們的努力奮鬥的糧

神，實很值得我們敬仰。可是後來因武器缺乏失敗，而國內居民，在日帝國主義者屠殺政策之下死的，共八千三百五十餘人；入獄的，數達十萬人。

除上述各種運動外，在日本留學的朝鮮學生六百餘人，亦曾有請願獨立之事。他們上血書於日本帝國議會，但不僅不能收效，而且被日警捕去六十餘人。國內開聲響應，被日兵殺害的，又七千五百零九人，受傷的又加一倍。而義州平壤晉州三處之革命運動，更爲激烈，以後朝鮮民衆之獨立運動，迄未間斷。如去年五月，朝鮮又有革命運動發生。日本政府，初禁報紙揭載。問其原因，是朝鮮人十三名，聯合上海的臨時政府和多數民衆，擬於五月二十一日在韓國京城大舉起義。事爲日警所偵知，當將首領十三人逮捕；其準備之炸彈手槍紙幣，國債和印刷機等，皆被沒收。此案中十三人的罪狀，業已判定，被送往京城法院執行。其餘連累的很多，現在都紛紛的向海外逃避了。

朝鮮的民族運動，雖已屢遭慘敗，但他們的進行并無一日停止，不過由明顯的反抗，改爲暗中的醞釀，以準備爆發更大的革命。

朝鮮革命黨近有革命政府的設置，以統一的指揮而進行各事宜。一方面更圖謀與世界上被壓迫民族相聯合，這尤其是一種進步的方法。朝鮮整個的處在日帝國主義者統治之下，而中國則無日不在日帝國主義者蹂躪侵略之中，因此，朝鮮和中國的兩種反日勢力，更有聯合之必要。朝鮮民衆，認中國革命的成功，與朝鮮有極大關係；而且認定朝鮮革命的成功，終在中國革命成功之後，所以他們願意和中國的革命黨攜手，得到互助的益處。朝鮮的革命運動，不僅已有與世界上各弱小民族聯合的進行，即日本的勞動民衆，也與他們有很深的默契。一旦朝鮮大革命爆發。日本勞動民衆亦必起而援助的。

總之，弱小民族之得到解放，爲現今必然的趨勢。朝鮮民衆不甘處於異族統治之下，已有二十餘年悲壯奮鬥的事蹟，可以證明。日韓決裂，祇不過是時間上的問題罷了。

第四章 東北與日本

一、日本侵略東北諸省略史

遼吉黑諸省，位於我國東北，土地膏腴，林礪茂豐，確是我國財富繁興，寶藏無盡之地。日人所謂滿蒙是包括遼，吉，黑，熱而言。但日人所謂經營的，還祇偏重在遼吉，即由旅順，大連，沿南滿鐵道以至吉林之長春一帶。說到日本侵略東北的歷史，實在很長。甲午中日之戰，締結馬關條約，日本一面迫我承認朝鮮自主，以作地西部的屏障，一面又迫我割讓遼東半島，以作地侵略東北的根據。這個條約，是日本蓄意侵略的起點。自此之後，日本又不斷地逼迫中國訂立了許多關於東北的條約，略表如下：

條約名稱	締約年度	內容	大要
中日滿洲善後協約	一九〇五年	日本迫我承認其繼承俄國在東三省的一切權利及其他	
中日新奉吉長鐵路協約	一九〇七年	關於鐵路及滿洲問題	

台灣朝鮮與東北

四六

東京條約

一九〇八年

前後凡三次關於鴨綠江森林及南滿鐵道電話問題

滿洲協約

一九〇九年

在遼寧南部之各種權利並強迫我國借日款與築吉會鐵路

奉天條約

一九〇九年

改築安奉鐵軌

北京條約

一九〇九年

日本殖民於東北間島問題及鐵路鑛產問題

中日協定

一九一三年

承認日本有建築東北五鐵路之特權

中日協約

一九一五年

二十一條至今中國人民未予承認

以上諸約，要以一九一五年的二十一條最爲無理了。牠不僅侵略遼吉等省，且及於山東福建諸省。該條約中第二項關於東北特殊利權之重要者如次：

- 一、旅大租借期限及南滿鐵道與安奉鐵道期限，均延長至九十九年。
- 二、在南滿洲建築各種工業用之廠屋，及經營農業必要用之土地商租權。
- 三、日本在南滿洲有居住往來及各種營業之自由。
- 四、日本人民在滿蒙間經營農業附屬工業，得與中國人民合辦。

五、關於吉會鐵道諸協約及協定，中國政府應以從來與各國所締結之鐵路借款契約內的規定為標準，根本改正。

六、鑛山開採之權利。

此外還有各種優先權，如（一）關於鐵道借款之優先權，（二）關於招聘政治軍事及警察等顧問之優先權，均甚重要。

以上諸約，大都為片面的，強迫的，尤以二十一條為甚。上面說過，日本侵略東北，早具決心，訂立條約，乃是使他的侵略，更得合法的保障和根據。

日人侵略東北的野心，是起於中日之戰，盛於日俄之戰。中日戰後，他僅想奪取東方唯一良港旅順大連，日俄戰後，他便要進一步侵略東北了。原來在日俄戰前，東北諸省要算是俄國的勢力範圍。其後因俄國戰敗，日本遂與俄國締結樸茲毛司條約，而承繼俄國在遼吉一切的特權。由這個條約，日本乃擧取得東北的特殊地位。接連日本又和中國訂立了許多關於東北的特約。照上述條約說是以一九〇五年之中日滿洲善後協約，及

一九〇九年之滿洲協約，為侵略滿蒙的根據，至一九一三年（民國二年）之中日協定，更是進一步的侵略。該協定的內容，就是承認日人有建築那著名的遠吉黑熱察綏等省五鐵道的特權。五鐵道為何？

- (一) 四平街洮南線 (二二〇哩)
- (二) 長春洮南線 (二八〇哩)
- (三) 開原海龍線 (一二三哩)
- (四) 海城吉林線 (一一二哩)
- (五) 洮南熱河線 (四七〇哩)

這五條鐵道，現僅四平街洮南線築成，其餘尙未着手。將來如果完全實現他的計劃，則他在東北各省的勢力必更擴大。但這不過是甯吉熱河間一部份的權利，所以他心猶未足，至一九一五年，（民國四年）他便毅然決然的向我提出無理的二十一條了。這二十一條便擴大範圍，及於熱察綏諸省，由建築鐵道而及於工業農業的經營，並其他有連帶

關係的利權。日本對於東北可謂得寸進尺，有加無已！

日本爲欲擄得東北，在國際間亦發生不少的衝突與挫折。日俄之戰，不過是衝突的開端，此後於主張上與各國衝突之處很多。於此可見列強對於東北均思染指，更促日本對於東北擄取之急進。現在且略述日本與列強衝突的經過如下：

前清末葉，俄國爲欲擴張領土，由西比利亞漸次南下及於遼吉。英法聯軍之後，即乘機與中國訂結愛璦條約，奪黑龍江左岸一帶之地，並獲得黑龍江航行權。其次又奪烏蘇里江東沿岸之地，建築浦鹽港，直出太平洋。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中日戰後），復因條約，獲得中東鐵道敷設權，後二年又獲得旅順大連二十五年之租借權，及由哈爾濱至旅順大連之鐵道敷設權。這是俄國侵略東北的概況。日本自中日戰後，國威振作，眼見俄國將由遼吉進窺朝鮮，且伸其勢力於太平洋，於是力圖抗拒，演成日俄之戰。結果俄國敗退，因樸茲毛司條約的規定，遼吉的一切特權，完全移讓與日本，俄國僅保留一部份的權利。這就是日本與俄國爲東北問題衝突的經過。

當日俄締結樸茲毛司條約的時候，美國務卿克洛斯倡議東北諸省鐵路由列國共管，同時美國資本家哈利滿氏，爲欲爭承俄國的權利，又曾提議南滿鐵道由日美兩國共同經營。又有美國駐奉天總領事司脫來脫氏提倡用美國資本，建設錦州愛輝之鐵道。當時日本方面聞此消息，深爲駭懼，竭力抗爭，又與俄國捐棄前嫌，共同抵拒，始得取消前議，達到獨佔東北的目的。這就是日本與美國爲東北問題爭鬥的經過。

當滿清政府與英商和林洋行，曾訂立敷設新民屯、法庫門間之新法鐵路合同時，日本政府以清政府違背一九〇六年之中日滿洲善後協約，曾提出嚴重的抗議，事乃中止。英國資本家並有取得錦州熱河間鐵道敷設權的計劃，日本得此傳說，乃急問各國聲明他在遼吉等省的特殊地位，求各國的諒解。這是日本與英國爲東北問題抗爭的情形。

英，美，德，法四國，看到日本在東北勢力日漸膨脹，於是組織四國銀行團，要求中國締結開發東北的興業借款協約，以抵制日本在東北之單獨投資。該協約顯然侵害日俄兩國的既得權利，日俄兩國因利害相同，一致反對，銀行團之計劃，始歸消滅。一九

二〇年成立的對華新借款團，有將遼吉等六省既成及未成各鐵道劃入其範圍的動議，日本雖極力主張東北各省除外，然對洮南熱河線，仍不能不稍示讓步，於是此事始告一段落。這是日本與各國爲東北問題爭議的情形。

又當民國十六七年之交，中國的內爭正日趨激烈，日本謀奪取東北的態度也愈加強硬。其時正值田中義一爲日本內閣大臣，既一面於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出兵山東；一面復於六月二十七日召集所謂東方會議，決定侵略滿蒙的積極政策。根據此項積極政策，於是有十七年的第二次出兵山東，造成五月三日空前的濟南慘案。同時張作霖反對日本修築吉會長大鐵路，更築打通一線以與南滿路競爭，日人恨之刺骨，遂於是年六月四日在皇姑屯站將張炸死！這次更甘冒不韙出兵遼吉諸省，強佔我遼甯，吉林等地，而造成特殊最近的形勢。

我們看了上面的略史，可知日人的處心積慮并非一朝一夕了，我們爲民族的生存計，自今以往，惟有念茲在茲，努力不懈，準備與日帝國主義拚個你死我活，那末，我們

國家才可託足於世界，才能達到自由獨立的目的。

二、日本在東北的政治侵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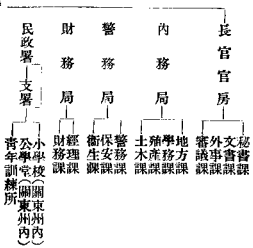
東北諸省是日本由戰爭得來的市場，也就是日本所說的「賭國運以得的特殊地帶」。現在日本用最強大的政治力量——海陸軍及司法行政等各種特權——看守這個特殊地帶。這種強大的政治力量，是列強在中國所絕無僅有的，最近出兵東北的問題，也全是靠着這些根據而發動的，我們要使撤消牠的勢力，便不能不先明白日本在東北的情形，現在作個概括的說明：

(子)關東廳概況

日本在東三省政治勢力的大本營要推關東廳。管轄的區域是包括旅順，大連，和金州一帶的地方。關東廳長官由日本天皇親任，管轄關東州內一切事宜，並且可以管理，保護，監督和取銷滿鐵會社，職權重大。關東廳內部組織最主要的是民政署，其次是內務，警務兩局，和財政部，警察署等。關於司法（法院，檢察局，和刑務所），交通（遞

信局) 以及教育 (學務課及直轄學校) 等組織都很完備。茲將關東廳內容組織列表於次

關東廳行政組織表



台灣朝鮮與東北

台灣朝鮮與東北

警察署

高等法院 — 地方法院

高等法院檢察局 — 地方法院檢察局

遞信局 — 郵便局 — 出張所(分局) — 電信取扱所(電報收發處) — 電話取扱所(電話收發處)

遞信局 — 電信局 — 電話局 — 郵便局

關東廳

刑務所 — 刑務支所(監獄)

海務局 — 支局

工科大學

中學校

高等女學校

師範學堂

大連商業學堂

金州農業學校

警察官練習所

觀測所——支所（豫報天氣的機關）

專賣局

旅順醫院

婦人醫院

療病院

農事試驗場

蠶業試驗場

種畜場

種馬所

水產試驗場

取引所（商貨交易所）

博物館

救療所

臨時土地調查部

體育研究所

關東廳對於關東廳內的地方行政，係在旅順大連兩地設立民政署，在金州設立民政支署，在普蘭店和貔子窩設立出張所（分署）。

在十六年前居住旅大的日民，向民政署長要求實行市自治制。當時關東州的民政署不許，直至一九一五年九月始由關東州都督府，發布大連和旅順規則，於是旅順大連兩地方，方有所謂市議會和選舉市長的事。不過，這種市議會和日本內地不同，議員一半由官選，額數是大連三十名，旅順十六名。市長由市議會推薦三人，由關東廳長官選任。管轄的事務也很狹，僅僅是關於教育，衛生，及其他指定的事項而已。

日本繼承俄國的權利，在南滿鐵路沿線有所謂附屬地。附屬地內的行政，也都歸日本統轄，儼然是日本佔我國土的延長，這是日本帝國主義在中國建築鐵路的特殊現象。在附屬地的政治，號稱「四頭政治」。滿鐵會社組織中有地方部，為管理南滿鐵路附屬地的土木，教育，衛生，及其他公共設施，并得課住留人民賦稅，一般的政治權，握在地方部手裏，可算是一頭。關東廳對於滿鐵會社有監督和取締權，南滿地內的警察權，歸關東廳所有，這也可以算是一頭。附屬地的司法和外交事務，又歸日本領事，這日本領事館當然也要算是一頭。此外關東司令官有保持關東州和南滿鐵路沿線的安寧秩序之

權，又當東北一帶保安警備主任，這當然更是有力的一頭。因為南滿鐵路是不統一的四頭政治，所以有時也相衝突。

(丑)東三省的日本軍備

日本在東三省駐紮重兵，以武力保守其在東北的權利，這是日本在遼，吉，黑諸省政治的核心。日本在關東州和南滿鐵路沿線駐紮的兵力，共有鐵路守備隊六大隊，和派遣陸軍一師團。後來因為整理軍備的緣故，撤回一部份。現存兵力是陸軍一師團和鐵路守備隊四大隊，按日軍編制，一師團為二萬餘人，所以東三省的日本兵力，至少也在四萬以上。這些軍隊的編制。最高機關是關東司令部，以下有旅順要塞司令部，駐紮師團，獨立守備隊，旅順重砲隊，關東憲兵隊，陸軍倉庫，衛戍病院等，此外尚有陸軍運輸部大連出張所。今擇要分述於下：

(甲)關東司令部——這是日本在東北軍事上最高機關。關東司令官以陸軍大將或中將任之，直隸於日本天皇，統率日本在關東州及南滿安奉兩路線陸軍諸部隊，任關東州

的警備，和兩路線的保護。關東司令官，關於軍政承受日本陸軍大臣的命令，關於作戰，及動員計劃，承受日本參謀總長的命令；關於教育，承受教育總監的命令。關東司令部內又分設參謀，副官，兵器，經理，軍醫，獸醫，法務諸部。

(乙)駐紮師團——日俄戰後，日本留二個師團，駐屯東北，民國前六年，(明治三十九年)改派獨立守備隊六大隊保護南滿鐵路，與一個師團交代，所以現在東北日本駐軍，除守備隊外，是一師團。師團設司令部於遼陽。各部隊分駐在關東州內，及南滿鐵路沿線各地，每二年要和駐日本內地師團交代一次。

(丙)獨立守備隊——民國前六年(明治三十九年)日本用預備役者編成獨立守備隊六大隊，分駐南滿鐵路的蘭普店長春間及安奉鐵路的瀋陽安東間，專任警備鐵路和保護電線，民國前三年四月，日本又在公主嶺設立警備司令部，統轄全體守備隊。民國五年六月日本改爲現役制。民國十二年(大正十二年)三月，日本縮減軍隊的結果，撤回兩大隊，迄今都是四大隊。

(丁)旅順要塞司令部——日本爲防備旅順這要塞，設置要塞司令部，隸屬於關東司令官之下，担任旅順要塞所有的兵器，器具，材料及防禦營造物等事務。

(戊)關東憲兵隊——日本在東三省設立關東憲兵隊，受關東司令官的任命，任行政司法警察。關東憲兵隊，本部設在旅順；又在大連，遼陽，瀋陽，鐵嶺，長春，安東設分隊；柳樹屯，大石橋，營口，海城，撫順，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連山關設分遣所。

(己)旅順軍港——日俄戰後，日人以旅順爲軍港，設立鎮守府。民國三年改爲要港部。民國十四年四月，日本整理行政實行隊縮，所留泊旅順的，有二等巡洋艦驅逐艦等數隻，及無線電信所等。

(庚)北滿派遣隊——日本以保護中東路的沿線日僑爲名，由駐紮師團中派遣一個聯隊，屯駐於長春與哈爾濱間，及哈爾濱與波克拉克尼奇耶亞間，聯隊本部設在哈爾濱。

(辛)軍需及軍醫等機關——日本爲供給東省駐軍的被服，糧秣，陣營用具，衛生材

料，獸醫材料等，設關東陸軍倉庫於旅順，并設支庫於大連及鐵嶺。民國十年十二月，倉庫移大連，旅順改爲支庫。日本爲收容患病軍人及衛生材料，在旅順及遼陽設立衛戍病院，并在大連，柳樹屯，大石橋，海城，瀋陽，公主嶺，及安東，連山關各地設分院。日本爲收容犯罪軍人，在軍法會議所在地的旅順和遼陽，設立衛戍刑務所兩處。

(寅)日本在東北的司法

日本在關東州內既然獲得了政治和軍事上的權利，司法權自然亦隨之而取得。在日俄戰爭後，日本軍隊初佔關東州的時候，一切日本人的司法行政都歸軍事庭管轄，適用日本法令。對於中國人別制軍律以懲治之。一九〇五年關東州民政署成立，民政長任滿洲軍總司令部的司法委員，執行司法職務。一九〇六年六月，關東州總督府制定關東州審理條例。同年七月，日本政府又以勅令公佈關東都督府法院令。自此以後，日本就在關東州內設立法院，共分高等法院及地方法院兩種。一九〇八年九月，日本政府又頒布關東州裁判令，規定一切日本內地的法律均得適用於關東州內。一九一九年六月，日本

政府又修改關東州裁判令的一部，直實行到現在為止。現在日本在關東州內的法院共有三個；一個是關東廳高等法院，一個是關東廳地方法院，均設在旅順，一個是地方法院支廳，設在大連。這三個法院，均直隸於關東廳長官。

日本在關東州又設立監獄，用以收容犯人。在一九〇五年，日俄戰爭將結束時，關東州內的監獄事務，屬於軍政部警察事務的一部。一九〇六年九月，關東州都督府民政部在旅順設置監獄本署，在大連設立支署，在金州設立出張所。這是日本在東三省設立監獄之始。一九〇七年，廢大連支署及金州出張所，全部囚犯便全收容於旅順本監。此外還有領事裁判權的取得，使日本在東北司法的範圍，愈加擴大。

（卯）警察權的喪失

日本在關東州，南滿安奉兩鐵路沿線附屬地，及各地領事館內，又設置警察，以行使其政治權力。一九〇五年六月，關東廳民政署成立，其中有警察課，為警察行政的中央機關。同時，旅順和金州等民政署和支署亦都設立警察機關，這是日本在東北各省設

立警察之始。後來官制經過多次的修正。現今日本在關東廳內設警察局，隸屬於關東廳長官，這是日本在東北各省警察行政方面的最高機關。此外在關東州內，南滿鐵路附屬地內，及領事館內，設立警察署或支署，共有二八處，及派出所三百八十七所，勢力遍於南滿。茲將日本在東北各省所設警察署列表如次：

遼吉黑三省日本警察署表。

名	稱	派出所數
關東州內	金州民政支署	一六
	普蘭店民政支署	二三
	雅子窩民政支署	二二
	旅順警察署	二四
	大連警察署	三四
	大連水上警察署	三

南滿鐵路附屬地

大連小崗子警察署

一〇

大連沙河口警察署

一二

瓦房店警察署

一三

大石橋警察署

九

營口警察署

四

鞍山警察署

一四

遼陽警察署

一〇

遼寧警察署

二〇

撫順警察署

二五

本溪湖警察署

一三

鐵嶺警察署

八

開原警察署

一三

台灣朝鮮與東北

六三

台灣 朝鮮 與 東北

四平街警察署

公主嶺警察署

長春警察署

安東警察署

營口領事館警察署

遼陽

瀋陽

鐵嶺

長春

安東

合計

六四

二二

一八

一九

二八

六

二

七

一七

六

一〇

三八七

其中最可注意的，就是日本警察在東北各省橫行，即在附屬地以外的中國內地，凡

有日本人或朝鮮人經營事業的地方，也私立警察派出所等。

(辰)遼吉一帶的日本郵電網

日本在遼吉各地，廣設郵政，電報，電話，及無線電報，幾乎是無處不有，密如蛛網，分述之如次：

甲、郵政——日本在遼甯等省設立郵政，始於日俄戰爭時的野戰郵政。民國前六年（一九〇五年即明治三十九年）九月，關東州都督府設立郵便電信局於大連。民國九年（大正九年）十月改名為關東遞信局，內分郵便，電信兩局，并在東北各地設立分局。現在日本在東北設立郵局共有四十一所，分局八所，郵便所十七處，郵櫃一百五十所。民國十七年度收發信件達一萬零四百萬件之多。郵政收入最高紀錄的民國十三年度，達六百七十七萬元，比民國二年的一百二十四萬元，增加到五倍以上。最近因為中國郵費增加，且施行郵包稅，日本郵局生意越法好了。日本又計劃航空郵政，試驗數次成績很好。民國十八年四月先辦大連大阪間郵件，將來擴充到大連，上海，及東北諸省與朝鮮

各地。實行後，日本郵政在東北，將有更大發展。

乙、電報——日本在東北設置電報，始於日俄戰爭時的軍用電報。關東都督府時代設立郵政電信局，其中的一部即係經營電報。關東遞信局成立，內中也有電信局，并在各地設立分局。現在日本在東北所設立的電報局計有線電報九十六所，民國十八年收發電四百十三萬件。此外海底電綫計有大連佐世保間綫，大連東京間綫（經過朝鮮直達），瀋陽大阪間直達綫，大連長崎間綫，瀋陽下關間直達綫。無線電報最早的是大連灣沙砬子的無線電台，成立於民國前一年（日本明治四十五年）十一月。民國十一年（日本大正十一年）日本又在大連柳樹屯設置一所。此外公主嶺和秦皇島尚有日本軍用無線電台。現在東北的日本無線電報機關共有二十一所。

丙、電話——日本在東北設置電話始於日俄戰爭，目的在供給軍用，戰後即開放。當時通話的範圍是大連，瀋陽，瀋陽，鐵嶺，新民，公主嶺，旅順，及柳樹屯。現在日本電話有兩條幹綫，一條是大連長春間綫，長四百三十五英里（約合中國一千三百里）。

條是瀋陽安東間綫，長一百七十英里（合中國五百里有奇）。同時安東與朝鮮的新義州間，瀋陽與朝鮮的平壤鎮南浦間，瀋陽安東與朝鮮京城，仁川間也可以通話。民國十六年四月，中日通信聯絡協定成立，於是大連，旅順，瀋陽，安東，天津，北平，洮南都可以通話了。現在日本在東北所設立的電話局計有總局二所，分局一所，電話處十九所，公共電話一百零六所。

綜合日本在東北所設的郵政，電報，電話，無線電報局所，共有四百六十餘所之多，分佈在南滿安奉兩鐵路沿線各要站。就此可知日本在東北經營的野心了。

三、日本在東北的經濟侵略

（天）東北之產業概況

東北面積廣大，物產富庶，所產煤鐵極豐，農產物之大豆尤佔我國首位，日本進窺東北後，所有產物，都為所壟斷。茲將其概況列後：

東北之農業 據最近之調查，全區已耕種地域，三省總數計二七，一七五，〇〇〇

畝，其中以遼寧省爲最發達，佔一一，三九二，五〇〇畝，黑龍江次之，共七，九三五，〇〇〇畝，吉林省又次之，計七，八四七，五〇〇畝，其餘可耕種而尙待開發者，總數尙有四二，五〇〇，〇〇〇畝。農產以大豆，高粱，玉蜀黍，粟，小麥，大麥六項爲最盛，米，蔗，烟草，棉，野蠶絲，甜菜等次之，總計東省每年大豆之產額，計三，四六三，五〇〇噸，中以遼寧省爲最豐，佔一，七七七，五〇〇噸；吉林次之，佔一，一三五，〇〇〇噸；黑龍江又次之，爲五五一，〇〇〇噸。高粱之產額，數計六，一八二，〇〇〇噸，中亦以遼寧最盛，佔百分之五四又二九，合三，三五六，〇〇〇噸；吉林省次之，佔百分之三四又七四，計二，一四八，〇〇〇噸；黑龍江爲六七八，〇〇〇噸又次之。粟之產額，總計四，六九二，〇〇〇噸，而以吉林省爲最盛，佔百分之四一又一，計一，九二九，〇〇〇噸；遼寧佔百分之三九又八六，計一，八七〇，〇〇〇噸；黑龍江省計八九三，〇〇〇噸，佔總額百分之一九又〇三。玉蜀黍之生產量，年達一，六七五，〇〇〇噸，中又以遼寧省爲最豐，佔總數百分之六五又二五，計一，〇九三

，〇〇〇噸；吉林省次之，達四二八，〇〇〇噸；黑龍江又次之，爲一五四，〇〇〇噸。小麥之總產額，據昭和元年（即民國十四年）之調查，爲七，三二七，〇〇〇石，水稻之收穫量，爲一，八七七，八〇〇石；大麥爲三，一一七，九〇〇石，陸稻計一，五二七，一〇〇石；黍爲三，三四四，三〇〇石；稗爲二，〇九二，五〇〇石；以外尚有各種產物，不勝枚舉，總之東北是我國天然的沃土，不幸爲日人所蹂躪，深可痛惜，願國人速起挽救！

東北之礦產 東北農業之豐饒，既已上述，茲再略言其地下之富藏如下：東北之礦可大別爲金屬礦物，與非金屬礦物二種，金屬礦物中以金，銀，銅，鐵，砂金，亞鉛，硫化鐵礦等爲最豐；非金屬礦物中，則以煤，菱苦土礦，白雲石，石灰岩，硅土等爲最豐，茲再舉其尤要者，約略言之：

——產金最富之區，首推黑龍江省，遼吉二省次之，金產總額，據一般經濟學家最盛時年達五百磅，約值一千萬元之譜。礦區之重要者，計有吉省之夾皮溝金

台灣朝鮮與東北

七〇

地方金礦；黑龍江之漠河金礦，奇乾河金礦，觀都金礦，呼瑪爾河金礦，餘慶，梧桐河等八大金礦。

——東北之蓄煤量，產額極巨，總計有二十餘億噸，撫順一區，獨佔其半，月可一百餘萬噸；其次為本溪湖煤礦，煤儲量計一一八兆噸，日可產煤一，二〇〇噸，礦為東北煤礦中之佼佼者，獲利甚豐，但都為中日所合辦，日人得據有其半。他如牛心台煤礦，田什村溝煤礦，杉松崗煤礦等，產量亦豐。

鐵——鐵產最富之區，當推遼寧省為第一，其埋藏量不下七億噸，其中尤以鞍山，弓張嶺為最大產地；較之日本全土（朝鮮在內）之僅得一億二千二百萬噸，約差五倍之多，鞍山礦區，本由滿鐵會社單獨開採，現已與中國合辦；弓張嶺礦區，亦由中日合辦之弓張嶺無限公司，從事開採，其歷年利權的外溢，真難以數字記載。

此外又有撫順新發見之油田，年可得油三十萬噸，足供三百年之採用，其視日本全國所得庫頁油田，年產不足十萬噸，亦不可同日而語。

東北之實業 東北爲物產豐饒之區，製造業亦極發達，惟大權操在日人，深堪憤恨，東北最盛之工業爲豆油與豆餅業，全區油房數，據民國一六年之調查，共四四七戶，每日豆油產量，計一，七三三，〇〇〇斤，豆餅產量，計三四七，〇〇〇枚，其數誠足驚人。次之爲麵粉業，共三十五所麵粉製造廠，惟哈爾濱爲中心區，獨佔百分之八十五，計有二十三所。再次以東北穀類繁多，釀造業極形發達，主要地爲瀋陽與遼陽一帶，年產黃酒達一三，〇〇〇，〇〇〇元，爲數亦極可觀！此外如製鐵業，紡織業，亦甚發達，惟利權也大半操於日人。

又東北之銀行與錢莊，其較大者約有四十餘所，日人設立的竟佔其半，而且都是資雄厚，信用卓著，決非我國銀行；所能望其項背。金融大權之被操縱，自不待說，國民經濟之受其損失者，更僕僕難數。

東北之重要貨幣，可分爲東三省官銀號之大洋票，中國交通二銀行之大洋票，公濟平市銀號之銅元票，吉林官帖小洋錢，日本朝鮮銀行之金券，（不兌換券）正金銀行之銀

券是也。（按甲國於乙國有主權之領土內，從未有發行不兌換紙幣，有之，即自日本在我東北始！）東北之保險業，近年來逐漸發達，英美日等國之主要保險公司，都設支行於大連，關東一區，保險公司之設立者，已有六十一所，南滿鐵路區域，共一百三〇所，區外九十三所，總資金達六六六，八〇〇，〇〇〇元，是項之侵略，為數亦不可為不鉅，他如堆棧業，亦由日人所壟斷，計有大連南滿洲倉建物株式會社，資金一，二五四，〇〇〇元；沙河口株式會社，資金五四，〇〇〇元，長春倉庫會社，資金三〇〇，〇〇〇元，至於華人經營者，實未多觀，這又不能不使我們太息長嘆了。

（地）南鐵株式會社過去的經營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普通簡稱為滿鐵。創立於明治三九年（一九〇六年）——即日俄開戰之次年）十二月。他的組織，較普通商業公司的規模為大，他的性質，和普通營業不同，乃代表國家，負有國家使命，行使國家事業的特殊機關。有人稱滿鐵為日本在滿洲之東印度公司，實不為過。依照規定，滿鐵得經營以下的業務。

一、鐵道業。

二、礦業——尤其是撫順等地之炭坑採掘，並附帶事業及鞍山之製鐵經營。

三、水運業。

四、電氣業。

五、倉庫業。

六、鐵道附屬地的土木，教育及衛生等必要的設施。

七、其他政府許可的事業。

滿鐵的資本，最初爲二億元。內一億元爲政府的出資，一億元募股而來。其後資本增加，現在總額爲四億四千萬。內由政府承擔二億二千萬，其餘半數，爲一般募股。在一九二〇年末的興業資金之投資額，實算達四億三千萬元，此外關係事業之投資額爲五千萬。

該社的投資，大概依工事區分如左：

台灣 朝鮮 與 東北

台灣朝鮮與東北

七四

鐵道

四四、五%

礦業

一一、五%

築港

一〇、二%

建築

七、三%

電氣瓦斯等

六、七%

土地

六、六%

工場

四、二%

地方諸機關

三、七%

鞍山站製鐵

二、五%

船舶

一、五%

旅館

一、二%

合計

一〇〇、〇

以下將滿鐵會社所經營之各種事業狀況概括的列舉如次：

(1) 鐵道的經營

當俄國南侵時代，滿洲鐵道，供商用者極少，大都是供軍事上的使用，日俄戰後，滿鐵會社成立，始努力於一般交通之開發。故滿洲經濟的開發，多有賴於鐵道，而鐵道之敷設，則全賴滿鐵會社之努力。現在滿鐵會社所經營的路線有：

本線 大連——長春間 四三八哩

安奉線 蘇家屯——安東間 一六二哩

旅順支線 周水子——旅順間 三二哩

撫順支線 蘇家屯——撫順間 三一哩

營口支線 大石橋——營口間 一四哩

煙台炭坑支線 煙台——煙台坑間 九哩

合計 六八六哩

台灣朝鮮與東北

七五

以上各綫，與中國各綫及中東路綫，皆互相連絡，更與朝鮮線連絡，而負有形成歐亞幹線的使命。

(2) 倉庫業

大連埠頭及主要各驛，皆築造倉庫、堆棧及野積場等，專門發送貨物及保管的任務，最有名的，要算大連埠頭的豆糟倉庫，有極新式便利的裝置。

(3) 鐵道工場

在沙河口地方，有被稱為東洋第一的大鐵道工場一所。

(4) 海運業

該社為圖謀歐洲與極東貨客之便利，極力維持上海、大連間之定期航路，更與日清汽船公司聯絡，而謀揚子江沿岸並山東鐵道貨物之聯絡輸送。又為撫順煤礦之輸出，由一九一三年，開通大連香港間的航路，並對於中國南部開廣東綫。此外又維持大連與安東，天津，龍口，登州及芝罘間之定期航路。

(5) 築港

大連港當初接受之時，工事未半，滿鐵會社，大體承襲東清鐵道的計劃，而完成之

(6) 炭坑經營

現在經營中的，為撫順及煙台二炭坑。就中撫順為大規模的經營，販路擴張到朝鮮並日本內地。

(7) 製鐵業

鞍山站設置製鐵所，一九一七年以來，為大犧牲的經營，至今還在繼續經營中。

(8) 試驗研究所的設施

- 一、中央研究所。
- 二、地質研究所。
- 三、農事試驗場。

台灣朝鮮與東北

(9) 電氣及自來火

大連，奉天，長春，安東，撫順等處，皆置發電所，供給電燈及動力。在大連及撫順，並經營電氣鐵道。

自來火開始於大連，撫順，鞍山站，供給燈火，暖房並工業之用。

(10) 旅館業

大連，旅順，遼寧，長春，星浦等處，均有經營。

(11) 附屬地的管理

在附屬地建設文明的新式的都市，並慎重管理之。

(12) 衛生

共經營十五個病院與五個分院，其他適當地點，各配置公醫。

(13) 教育

有小學校二十五所，公學堂（中國人）三所，實業補習學校二十三所，中學校二所。

(日本人一中國人一)，實科女學校十一所，高等女學校一所，商業學校二所(日本人一中國人一)，工業學校一所，簡易礦山學校一所，(中國人)南滿醫學校一所。

以上是滿鐵會社在滿洲經營的大概。由此可見他所經營的範圍，極為廣博寬泛，於東北開發上，實在有很大的力量。侵略我國東北勢力的基礎，大部份是建築在鐵道上，我國要想維持東亞的和平，必須首先將南滿鐵道收回，取消日本的滿鐵會社。但在日本方面，自田中軍閥執政以後，即任山本條太郎為滿鐵會社長，造成「滿鐵中心主義」，擴大滿鐵職權。我國人民，對於這種侵略的政策，應該注意和設法制止才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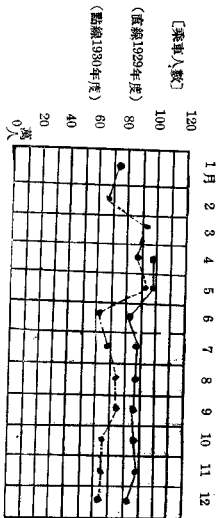
茲將滿鐵會社收支比較，滿鐵運輸概況，滿鐵鐵道事業統計，滿鐵海運運輸狀況等分別列表如次：

滿鐵會社收支比較表

台灣朝鮮與東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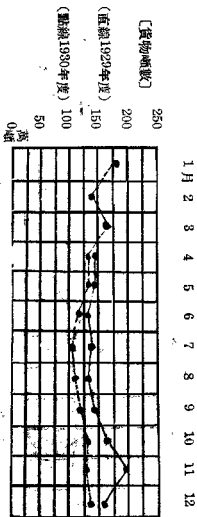
開始營業年	收	入	支	出	剩	餘
一九〇七年 (開始營業年)	三萬三二六	二萬五五一	一〇五五五	二〇一六八五		
一九年	三萬四四七	二八六二四	四九六〇四			
一九年	一八五六三	一五〇七三	三萬七九九			
一九二六年	二五二四九	一八四七〇	四二五六八			
一九二九年	二四九九六	一九四九二	四萬〇五七			
一九三〇年 (推算)	三三〇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〇			

一九二九年和一九三〇年滿鐵運輸概況表



台灣朝鮮與東北

八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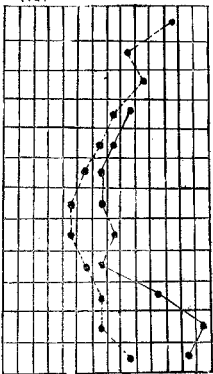
1月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鐵道收入】

(直線1929年度)

(點線1930年度)

14
12
10
8
9
4
萬
2元



滿鐵鐵道事業統計概況表

貨物噸數	旅客乘車人數			摘要單位	一九三〇年 十二月份	一九二九年 十二月份	較一九三〇年 年度累計	較一九二九年 年度累計	較
	社內貨物	社外貨物	合計						
噸	噸	噸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一五七四六	八五九四三	六四五八三	六四四四三	六六六六六	六六五二	六九五	七二減	一六	九〇四
一八三八六減三八〇九	六〇九六七減二〇二四	八七二五九減三六五六	八二四九減一六四二四	八〇八五減一六二五九	二〇三減	三九九	七八〇三	一三三三七減	五四四
二二〇三	七六〇三	五五〇七	六五五六三	六四九七五	七九九	九〇四	二〇〇三減	一五〇八	一九〇八
一五七七四減	八〇四九三減	五七七三六減	八〇六六三減	六六五〇四減	二〇三三七減	一〇〇三減	二六六八二		

滿鐵的海運運輸狀況表

摘要單位

一九三〇年
十二月份

較一九三〇年
年度累計

較

大連港碇隻	五六	四七減	一一	二六	五六減	八三
港船	一三〇八元	一四〇七減	三六九	八三三二	一〇五九六三減	三三六〇
由大連港出隻	一七〇	四五減	二五	二八四	吳五減	八五
港船	二〇二八八	二四八七減	三六五九	八〇〇八一	一〇五〇〇六減	三三三三五
由大連港輸出貨物	五八四七	七七〇九減	二〇六四二	三〇八四四	四九九九七減	一七二五二五
由大連港上陸貨物	八五八四	二八八四減	三〇〇〇	七〇八七六	二〇九八六減	五二〇八八
噸	一四六四七	三六四九減	一七三三	三三三三	四二〇六減	六六七三
噸	四六四四	一六四五減	二四四一	一八七九三	三五一八七減	三六六九
噸	三三三〇	六八五七減	三五五七	一九五六一六	三三〇八六減	二四九七〇
噸	三九五二	吳五七減	二〇九六	二九五二	三九五〇〇減	二〇九六

四、日本在東北文化的侵略

台灣朝鮮與東北

日帝國主義侵略東北的方式，除了政治經濟侵略之外，還有一種殺人不見血的文化侵略。文化侵略的目的是要麻醉被侵略國民的革命性，而使不知反抗。這就是日本帝國主義在東北實施文化侵略的原因！

東北諸省在日俄戰爭前，全部都在俄國支配之下，也曾實施俄化的教育。到了日俄戰後，日本繼俄國而支配東北，『日本化』的文化政策乃積極的設施。日本在東北的教育，可分為日本人教育和中國人教育二種，關於日本人教育，有小學校，實業學校，中學校，高等女學，專門學校，大學校等，牠的課程特別注重中國問題的研究，灌輸侵略東北的常識，以適應學生的生活環境。關於中國人的教育有普通學校，公學校，中學校，實業學校，師範學校等，其主要科目為日語，禁止學生閱讀中國歷史和地理，而授以日本歷史和地理，兩者教材教法各不相同。前者為日本造就侵略東北征服中國人才的『侵略化教育』，後者為日本造成心悅誠服，俯首貼耳，的『順民奴隸化教育』。

日本在東北專為教育中國人所設的學校，數甚可觀。普通學校為最多，計一百十九

所，有學生二萬另三百八十四人。其次爲公學堂，計二十二所，有學生一萬零六百三十八人。再次爲實業學校計十所，有學生二千七百二十人。此外專門學校三所，有學生一百九十八人。中等學校二所，有學生七百四十人。師範學校一所，有學生一百八十五人。大學二所，有學生二百三十三人。補習學校五所，有學生四百九十一人。總共日本在東北專爲教育中國人的學校有一百六十四所，有中國人的學生三萬五千五百八十八人。日本在東北施行這樣大規模的奴隸教育，究竟於我國有何關係？奉天收回教育權委員會，曾發表宣言說：

「日本對我中國之侵略政策，我同胞想早已瞭然於心。而其政策之最惡毒者，莫如文化侵略。我東省人民受文化侵略之毒尤烈，請爲同胞一陳之：日本在旅順大連所設之公學堂，提倡中國女學生裹足，不准中國教員講愛中國。故學生至畢業，祇知有清國，有大日本帝國，而不知有中華民國；金州之學校多有警察旁聽席，不准教員講愛國，更不准愛中華民國，如敢有違，立即停止演講，且加懲罪，其用意實欲

使中國青年完全變為日本人。南滿鐵路公司，及日本國家出資獎勵，凡中國學生稍寒者不收學費，畢業後且盡力為之介紹職業，故日本學校日益發達，而中國學生失其愛國心者為日益衆，入滿鐵附屬地及旅大金州間之青年學生大半不知中華民國，曾入日本小學及初級中學之學生，大都稱讚日本帝國而鄙薄中華民國，倘長此不設法補救，東三省不亡自亡矣……」

這是東北有識志士沉痛的呼聲，讀了這段宣言，日本對中國文化侵略之影響，可以思過半焉。我們如果「中國人不願日本化」，那末，必須努力發揚我大中華民族底文化優點，拒抗外來的文化侵略！

五、日本侵略東北的新政策

日本自確立大陸政策，經營東北以來，對於侵略東北是沒有一天一刻不積極的！換句話說，「滿蒙積極政策」，是日本自稱的所謂「國是」，是歷代內閣一致の方針，不過各政黨所取的方法不同罷了。

根據日本一九二七年八月二日東方大連會議的決議，代表滿蒙政策的「滿蒙交涉」，曾為高速度的飛躍，其主要事項如左：

(一)滿鐵社債問題 南滿鐵道公司，每年獲利三四千萬，但為經營新事業起見，往往吸引美資，藉美國金融資本的力量，以侵略中國。這原是日本對美的傳統方針，一方面要求美國承認其滿蒙特權，拒絕美國的共同投資，一方向美國銀行團如摩根銀行團，以私人資格，借款經營滿鐵。所謂滿鐵社債問題，也就滿鐵想美人承受債券的問題。

(二)無線電問題 美國費召那爾無線電社與日本三井間的無線電台問題，想就此為有利的解決。

(三)吉會鐵道及其他鐵道問題 吉會鐵道，就是從吉林到朝鮮會甯的鐵道，現在從會甯到老頭溝，從敦化到吉林的，都已完成，所未成的，就只從老頭溝到敦化的六十六哩而已，日人就想乘着時期，把吉會路完成，以實現「二港二線」(註)「滿鮮一貫」的政策。其他如滿蒙舊鐵道，均擬趁火打劫，一併完成。

(四)商借權及土地所有權問題 這是滿蒙問題的中心，必須這問題解決，日本才能完全實現牠的滿蒙政策。

以上各項，雖經日方向我迭次交涉，終以我國國民革命勢力的發展，和民族意識的深刻化，未能滿足牠們的獸慾。到了去年東北的問題和列強的關係益形嚴重，於是日本當局的外交，拓殖，陸軍和滿鐵會社的主持人討論結果，決定對滿蒙新政策如下：

1. 新交涉在中日共存共榮的原則和基本下處理。
2. 滿鐵只提出最小限度的要求，同時對於中國也有希望作相當的讓步。
3. 關於鐵道交涉問題，在現在情形之下，完全委之於滿鐵當局，務必要把這個問題當為地方問題，而與東北當局交涉；
4. 倘若東北當局不肯作地方的解決時，則採取正式外交手段，命林總領事和重光代理公使同時併行向東北當局和南京政府交涉。
5. 日本政府在原則上對打通，瀋海，吉海等既成鐵道，假若有敷設培養線時，不許

可我國一國敷設，須採取利益折半主義，也許可滿鐵敷設培養線。

6. 通遼，洮南兩鐵道之聯絡通轉，依據明治三十八年（一九〇五年）的滿洲善後協定，將來有設滿鐵運輸政策於死地的危險並行爲，絕對不承認。

此外，滿鐵會社一定要把運費減低，和我國鐵道對抗，且增掘撫順炭坑補償減收，維持其侵略東北的滿鐵會社的命運，這雖是最近過去的事，可見暴日對於東北的用心險惡了。

〔附註〕 二港就是朝鮮東北的清津港，和遼甯南面的大連港。二綫一條是吉林到朝鮮會甯，一條即南滿鐵路。

六、萬鮮慘案至遼吉佔領

自去年八九月以來，代表官僚資本主義的日日和朝日等新聞，盛唱滿蒙政策的危機，抨擊其政府應付滿蒙政策的不當，以煽動國民，所以幾月來的東北事件，層出不窮，都是日本現政府與日本軍閥預定的陰謀。萬寶山事件發生之後，日方就乘機挑撥中鮮的

感情，以激動鮮人對華的仇視，同時，在朝鮮境內，則強迫鮮人暴動，以慘殺我國僑民，以致我僑胞無辜被殺的，數在幾百，重傷的數千。這事發生後，日政府反狡詞推諉，謂彼已力盡保護，不負公法上賠償的責任。我們知道日本在鮮兵力的雄厚，在平時朝鮮人決無法暴動的，況且平壤事件發生後，瀾漫全鮮，亘數日之久，軍隊警察均坐視不救，若謂不是故意指使，誰能相信。并且這案發生到現在，差不多過了三個多月了，日政府故意延宕，使這樣的大慘案銷沉於無聲無影之中，而把我國僑胞多年所經營的基礎，盡被掃除無遺！當朝鮮慘案還沒解決，所謂中村事件又發生了。於是日本新聞擴大宣傳，日本政府的態度更加強硬，以為保護僑民是進兵的唯一口實，可以一舉而解決所有滿蒙的懸案，急進派軍閥南陸相，主張尤為激烈，即以視察陸軍新規事業為名，親至大阪與各實業家會晤，專為疏通出兵，一月以來，各師團都主張對我東北出兵；同時各新聞雜誌，一致煽動。政友會也發表聲明書，攻擊現內閣對華政策之軟弱；民政黨也設置對華委員會，舉國所喧囂的，完全在於出兵滿洲的問題。至九月初，乃由日本閣議決定：

一面由本國出兵擾亂華北華南及長流域一帶海岸，一面下令關東軍司令部即刻出兵，以武力掠奪，逼我作城下之盟。關東軍司令本莊於十六日接得此令後，立即籌議出兵計劃及挑釁方法。遂於九月十八日晚十時，將皇姑屯以專的鐵道炸斷，開始軍事行動截止二十五日止，我遼吉各重要城市，均被佔據，茲將日軍的暴行，和我國的失地，彙誌於次，藉知其橫暴兇惡之一斑。

(甲) 佔領沿南滿鐵路暨奉安鐵路各城市

瀋陽 九月十八日晚十時後，瀋陽城北，忽然發生轟然炸裂聲，（按此爆炸聲音，乃係日軍自行爆破北大營附近之南滿路小橋樑。以便向我挑釁。乃事後日人反謂事變之起，實由我軍破壞南滿路。其實日軍平日對於之南滿路，保護甚嚴，凡橋樑均派有兵把守。在此種狀況之下，我軍何由破壞。且我軍對於日軍，向來極力避免衝突，詎有破壞橋梁之事。三則我軍若立意破壞橋梁自必有相當準備。但我軍之一無準備，已為世界人士共曉，而日人之栽誣愈明矣。）既而槍聲大作，後據北大營第七旅報告，才知日軍向我

兵營攻擊。先是我方以爲日軍迭次在北大營附近演習示威，不以爲意，那知當日日軍突如其來，殊出意外。後來我軍就向長官請示辦法，長官命令不許抵抗，又以爲日軍這種舉動，是平時見慣的尋釁性質，所以絕對採取不抵抗主義。未幾日軍攻進營來，驅殺士兵，毫無顧忌，我軍不得已退出營房，日軍又舉火焚燒，同時並用野砲轟擊北大營，追擊砲廠，兵工廠等地方，我軍和附近居民，避免不及，死傷很多。當時我方交涉員卽向日領質問，日領謊爲原因不明。到了十一時許，日軍射擊，更爲厲害，並進一步攻擊瀋陽。我方復向日領交涉，據答係軍隊行動，外交官不能直接制止等語。至十九日早八時，日軍攻入城內，先登城牆，向下射擊，把守四關城門，解除軍警武裝，任意佔據司令長官公署，省政府，財政廳，及其他一切官署，搜查文卷，捕捉軍官，搜索各重要軍政官吏私宅，所有城內外警察分所，都被日軍用機關槍射擊。凡佔領之機關，均標貼「日本軍佔領」字樣。當時市內我方軍警，以事前奉到命令不許與日軍衝突，又以瀋陽市中外雜居，華軍警負有保護地方之責，自當竭力維持治安，乃在毫無抵抗之下，慘死於日

人彈下者達七八十名。十時左右，日軍將全市完全佔據，東三省官銀號，中國，交通，邊業各銀行，均經侵入。兵工廠暨飛機廠棚，亦被佔據。而與通信有關之電報，完全隔絕，電話亦多被割斷，日軍兇暴已極，對於平民任意槍殺，僅小西門邊外一處，已有二十餘屍之多，見有軍警服裝者，尤特別仇視，必致之於死。文官未逃走者亦多被監視，行動不能自由。至二十二日午前十一時，將省政府主席藏式毅，教育廳長金毓紱，由歐之私宅拘送其憲兵營內。其尤慘者，日軍會極力搜查我軍警屍體，用火焚化，以圖滅證。至所有生命財產之損失，為環境所限，尙未能查得確數。

安東 日軍於九月十九日早六時，侵入安東，將全市完全佔據，所有市內軍警武裝，悉被解除，並把守各機關，我軍警亦未抵抗。至軍警市民死傷若干，公私財產損失若干，因消息阻隔，迄無確報。

營口 日軍於九月一九日早八時，侵入市內，將軍營及警察武裝完全解除。復至河北中國車站，破壞鐵路數段。我軍警以事前奉有命令，在與瀋陽同一情況之下，未與抵

抗，所爲機關均被監視。至軍警市民死傷情形，及公私財產損失狀況，亦因交通隔絕，尙未得詳確報告。

長春 日軍於九月一九日拂曉，突向寬城子站護路軍營開槍破射擊，我軍傷亡張營長一員，兵百餘名，傳營長受重傷，全營被繳械。日軍八時佔據車站及電信機關，又長春附近南嶺吉林所駐的台林步砲陸軍營房，全被日軍炸燬，我國官吏及附近居民死傷甚衆，確數待查。路員多被驅逐盤禁，並有受傷等，至其他生命財產之損失，尙待詳查。

昌圖 日軍於九月二十日晨，用砲向紅頂山營房射擊，將東西中三面焚壞。先是華軍第二十旅，爲顧全地方糜爛，避免衝突起見，已於十九日申時退駐法庫一帶，此後電報電話業已不通，至生命財產損失若何，尙未據確報，此外日軍於二一日佔領四洮鐵路局。

(乙)佔領南滿線暨安奉線以外之各城市

吉林 吉林，距南滿線終點之長春約八十英里。日軍於九月二十一日午後五時侵佔吉林省城。先是午後二時，突有日飛機在吉垣空中散布傳單，捏稱日本佔領奉天時，有學生軍抵抗因之戰爭激烈，吉林商民機關軍隊不必驚慌，如有抵抗，必犧牲之等字樣。日軍佔據後消息隔絕，我方生命財產損失如何，尙未據報。

遼源 遼源距南滿路四平街站約五三英里。日軍三百餘名，於二十二日佔據遼源，華軍擊退無衝突。

敦化 敦化距長春約二百零五英里，日軍於二十三日經吉敦路進抵敦化，佔據各機關。

以上所述，係得有確實報告者，至其他各處發生同樣情形甚多，暴行類似，茲不贅。
(丙)佔領以外之軍事行動及破壞。

1. 日本飛機於二十四日至錦縣東大營擲炸彈四枚，炸二枚，斃砲兵一名。
2. 日本飛機於二十四日至溝幫子車站，擲炸彈二枚。

3. 二十四日北甯路一零二二次快車，遼來平，抵興隆店有日軍以機關槍射擊，斃旅客二名，傷一名，均係華人。

4. 二十四日上午日飛機一架到通遼，擲炸彈二枚，炸毀電燈廠。

(丁) 日人毒辣之陰謀

日人佔據遼吉之陰謀，不一而足，現在擇要說明於次：

子、強行改組遼吉行政機關 日軍所到之處，就把我行政機關盡行改組，另派日人或漢奸接辦，在遼甯方面，日軍強佔瀋陽後，即強迫我方組織治安維持委員會。由親日派著名的漢奸袁金鎧爲正委員長，李香齊爲副委員長，及其走狗于冲漢，丁幹元，張馨南，余德一，白永貞等（一說爲于冲漢，關國璽，李友蘭，丁鑒修，孫祖昌，張成箕，金梁，佟兆元。）八人爲委員，九月廿五日，成立維持會，在土肥原統監之下，名爲維持治安，實則執行地方政府職務；並把當地公毒局改組爲奉天自衛警察局，派馮子敬，劉兆祥爲正副局長，希圖淆惑國際觀聽。在吉林方面，日軍長谷旅團侵入吉林省境時，

即強迫吉林省政府改組，取消邊署，改設吉林省長官公署。以前邊署參謀長熙洽充長官，公署之下，設軍事政務兩廳，外設建設實業財政教育四廳，並警務處。每廳處科長職員，中日各半。

丑、鼓吹東北各省獨立 日人以暴力劫取我東北之後，原擬立即吞沒，以實現其大陸政策的迷夢。可是礙於國際情勢，不便操之過激；於是鼓吹滿蒙獨立，以滅亡朝鮮的辦法，施行於我東北，其鼓吹獨立之策略，大要如下：

(一)以遼甯，吉林，黑龍江，熱河四省及內外蒙古等地，建立所謂滿蒙獨立國。

(二)組織所謂獨立青年黨，供日本利用。

(三)驅逐東北當局，奪取東北四省政權。

(四)將盤居天津之溥儀，擁之為皇帝，以作傀儡。

寅、趕築吉會路 南滿鐵道減少作用，是這次日人發動東北事件主要原因之一，前已言之。日人唯一補救的方法，就是趕築吉會路。現在日人果於佔領吉林後，立即把吉

長鐵路完全佔領，復於二十二日派大批砲兵工兵，與延邊方面日軍聯絡，保護韓人日夜趕築其積年要求不遑之吉會路。其實會寧至吉林邊境已有輕便鐵道，所差者不過六十五英里而已。況且各項材料早已算備，一經動手，一個月內，即可完成。如果這鐵路完成後，即使日本完全撤兵還我原土，而事實上遼吉二省都已入日本掌握中了。

卯、日艦沿江海一帶的威脅 自日人暴劫我東北事件發生後，我國民氣，激昂憤慨！日人對於此種愛國運動，竟欲橫加壓迫，以冀我作最後的屈服。乃陸續派遣大批軍艦，滿佈上海、南京、長沙、漢口、海州、溫州、及華北一帶，以陸戰隊上陸游行挑釁，並警告我政府，令制止民衆的愛國運動。這種喪心病狂的舉動，實開歷史上之新紀元。以上所述，不過列舉自九月十八日至月底止日軍暴行的大概而已。至十月以後，日軍侵略更加擴大，茲不贅述，然而其存心侵略我國領土，更顯而易見了。

第五章 結論

日本帝國主義者，冒天下之大不韙，突然出兵東北，焚劫瀋陽，屠殺我同胞，把東北諸省重要城市，通通佔據，在事前既未經過外交手續的交涉，復不以最後通牒通知我國，這簡直是一種明火打劫的強盜行爲；實違犯了國際公法，破壞了世界和平，爲人類公敵，在世界文化史上，留下極大污點。這不單是身受奇辱的中國人刻骨銘心沒世不忘，即東西各國民族，亦當不直其所爲，羣起攻之。

琉球，台灣，朝鮮本來是我們的藩屬，中日之戰，不幸暴日戰勝，於是併吞台灣朝鮮，使我台鮮的人民，受異族蹂躪壓迫者已數十年了。逃年來台灣和朝鮮的民族，因不堪其苛虐和殘暴，屢起熱烈悲壯的革命，結果爲了勢力的單薄，不幸次第失敗！今日帝國主義更進而侵佔我東北，欲使其爲台灣朝鮮之續。回思台鮮滅亡經過，及其人民在日本帝國主義統治下之苦况，益覺悲憤塞胸。日本既有事於我，自不能以全力壓伏台鮮的革命行動。故此時實台鮮各民族共同圖謀解放的好機會，望各共同憤起，爲我們東亞民族

恢復榮譽，和爲世界人類維持和平！同時在我全國的革命民衆，正臨大難當前，惟有拿出革命救國的的精神，來對付橫暴，爲民族爭生存，爲國家爭人格，我們的步驟：

1 厲行對日經濟絕交。日本係一工業國，他們的製造品又多屬粗製，他們的銷場大半靠之中國。現在第一步的對付方策，就是舉國一致自動的對日，作持久經濟的絕交，先給其經濟上以重大打擊。若能堅持到一年以後，則日本的國民經濟必陷於崩潰的狀態，國內自必發生變化，立促日帝國主義的滅亡。

2 全國民衆武裝起來。時局發展至今，已呈極端的嚴重，中國若不願作台鮮之續而訂城下之盟，則除向日作戰外，實無法自衛自存。故全國民衆均應武裝起來，從事軍事訓練，準備於必要時，爲正式軍隊的後備隊。

3 全國民衆組織起來。日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痛史，是中華民國國恥史重要的部份，每次的侵略，我們也曾幹過實際的反日運動，可是過去的反日運動，都是犯着書則蓬蓬勃勃，繼則瓦解冰消的大毛病，這都由於民衆沒有組織的緣故。我們要使抗日救國

工作的持久，非要除去這種毛病加以嚴密的組織不可，務必將全國的民衆組織起來，然後方能指揮統一，步驟一致，不致再蹈散漫無力之覆轍，然後方能督勵政府，積極抗日，方能使日本在華的一切不平等條約，完全取銷。

4 一致研究邊疆問題。國人對於疆土情形向多茫然，國防研究素不措意，吾人當此國難，應痛下決心，對於邊疆國防諸問題，加以徹底之研究，而我教育界與學術團體，責任尤重，蓋除自身研究明了外，更負有昭示國人喚醒青年之義務，使其知時局之嚴重，國家之危迫，而一致奮起，以力謀國家疆土之恢復，而昭雪此次之奇恥。

以上幾點，約略地指出我們在國難中應該努力的目標，務望全國的同胞大家一致奮起，以打開目前艱難的危局，恢復我東北的河山，重振中國的國勢，開展中華民族未來的新生命！

附錄

日本侵略中國及各慘案年表

墨逸鏡衡

日本自以暴力侵佔東省迄已二月，我國仍抱不抵抗及鐵靜主義，靜待國聯解決，然國聯前後開會數次，覘其趨勢，似已屈服於日本暴力之下。我國想像之國聯效力，實等於零。則寧粵兩方，已在滬開和平會議。想對外方針，必有所改善，以副國人之望，並抑暴力之兇焰焉，茲將日本侵略中國及各慘案年表，錄之於后，與暴日作一總算也。

萬歷二〇年，（一五九二年）日本遣派陸軍十三萬人，水師九千人，攻於屬國朝鮮，此為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中國之始。

萬歷二十二年，（一五九三年）朝鮮受惠於日軍，乞援於明，明庭應鮮王之請，發軍往救，被日軍所敗。

萬歷三十七年，（一六〇九年）日將德川秀忠命島津家久侵我琉球，虜尙寧王，隸琉球於薩摩藩，監督其財政，且定世子年及十五必須遊底兒島之例。

同治一〇年（一八七四年）三月間，日本政府命陸軍中將西鄉從道爲台灣事務都督，率海軍強佔台灣，並斬西長阿祿父子以下多人。

光緒二年（一八七六年）二月間，日本與我國朝鮮訂立通商條約，迫朝鮮脫離中國爲自主國。

光緒五年，（一八七九年）日本政府遣宮內大臣伊藤博文，農務大臣西鄉從道來我國議朝鮮條約，我國清廷派李鴻章爲全權大臣，吳大澂副之，在天津開議，當時李鴻章等不諳外交，與日本訂立條約三款，竟承認朝鮮爲中日共同保護國。

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年）朝鮮東學黨事起，日本即進兵朝鮮，六月二十日，日使大島來介率兵入朝鮮王宮，殺衛士，虜李熙王以大院君主國事，流閔詠駿等於惡島，凡朝臣不親日者皆殺之，我國派軍往救，被日軍戰敗，於是日本以兵力脅迫我訂立馬關條約十一款，逼我承認朝鮮爲自主國，割我台灣澎湖列島諸地，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等處爲通商口岸，並索賠款庫銀二萬萬兩。

光緒三十二年（一八九六年）（一）六月十一日，日本迫我根據馬關條約訂立中日通商航行條約二十九款，日本除取得內河航行權等種種經濟上之利益，復取得在華領事裁判權，破壞我國法權之獨立，（二）北京草約，內容為日本租界問題。

光緒三十四年（一八九八年）中日北京條約，日本要求福建省及沿海一帶為日本勢力範圍，不得割讓與他國。

光緒三十六年（一九〇〇年）我國拳匪肇事後，日本最先向大沽出兵，復會合各國聯軍，陷我天津，北京。

光緒三十七年（一九〇一年）辛丑條約成立，我國允償損失海關銀四萬五千萬兩，其中日本得三千四百七十九萬三千一百兩，並劃定公使館區域，取得駐兵權。

光緒三十八年（一九〇三年）日與英締同盟條約，以擁護兩國在中國之一切利益。

光緒三十九年（一九〇三年）中日增訂通商行船條約。續一八九六年之中日通商航行條約。

光緒三〇年（一九〇四年）日俄戰爭，既以我土爲戰場，俄戰敗後，日本所得利益，又轉取我國，以俄國在華一切既得權利，讓與日本。

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年）日俄戰爭告終，日本即迫我國訂立中日滿洲善後協約，逼我承認朴資茅斯條約中，俄國讓與日本之一切權利，並開奉天省之鳳凰城，遼陽，新民屯，鐵嶺，通江子，法門庫，吉林省之長春，吉林，哈爾濱，寧古塔，琿春，三姓，黑龍江省之齊齊哈爾，海拉爾，愛珥，滿洲里等十七處爲商埠，及在營口，安東，奉天府各商埠劃定日本租界，並其他各種利益。

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年）（一）五月間，日本在滿洲設立鐵道株式會社，開始在滿洲實行經濟侵略。（二）七月間，日本在滿洲設立關東州都督府，及關東軍司令部，樹政治與武力侵略之基礎，（三）中日支收營口條款。

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一）春間，日本根據朴資茅斯條約第六款，與中日滿洲善後協約第一款，規定撫順煤礦爲東清鐵道之附屬事業，權爲日本所有。（二）七月間，日

本派兵強佔間島，公然與我爭抗主權，(三)阻我國建築新法鐵路，(四)迫我締結中日新奉吉長鐵路協約，由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墊款建築鐵路，(五)大連關稅協約，中國政府允大連關免徵日貨稅。

光緒三四年(一九〇八年)(一)一月間，日船第二辰丸，密載澳門商人購買日商鐵器九十四箱，彈藥四十箱，運至中國，事被中國海軍探知，捕獲該船，日本蠻橫無理，反謂我國違法，迫我國向日道歉，賠償，撫恤，(二)四月間，日本迫我訂定鴨綠江木植公司章程(即東京協約)取得鴨綠江採木權(內容名義上雖為中日合辦，但實際上大權多半操於日人之手)。(三)新奉吉長鐵路續約，(四)東京條約，旅順，煙台間之海底電線及南滿洲之電信問題。(五)奉天預約，改闢安奉鐵路。(六)間島協約，劃定中韓國界，准韓民墾地居住等。(七)滿洲五案協約，日本取得新法鐵道建築權，及旅順烟台間煤礦開掘權。

宣統二年(一九一〇年)(一)日本滅我屬國朝鮮，(二)北京條約，南滿洲郵務問題。

宣統三年（一九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日本與清庭協定，借款一千萬元。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日本加入六國銀行團，借款與軍閥，助我國內亂。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日商在廣東假造我國紙幣。

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南方二次革命起義時，張勳部卒在南京謀殺日僑數名，於是日政府一方要求我國道歉，賠償，撫恤，一方派調大隊日軍至南京示威，此外更要求自開原至海龍城，四平街至洮南府，洮南府至熱河，長壽至洮南府，海龍城至吉林五鐵道建築權，遂有滿蒙五鐵路協約，並藉此以要挾民國承認問題，使中國不能不屈服。

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兵在長春毆辱我警察。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日本乘歐洲大戰方烈，歐美各國無暇東顧，出兵強佔膠州灣，青島等處。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一）九月二十一日，日兵在龍口，驅逐我稅關員司，（二）二十五日，日兵強佔我濰縣車站，（三）十月五日，佔我青州車站，（四）又強佔我濟南車站

，(五)日兵在濟南擅設領事署，(六)日兵在青島，距我稅務員接任，(七)十一月十八日日兵在山東擅架電線。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一)北京條約，繼承德國在山東權利及建築烟龍，煙灘鐵路，(二)北京協約，南滿洲及內蒙古問題，(三)一月十八日，日本無端提出二十一條件(分四號主條皆亡中國之條件)迫我承認，五月七日，日政府提出最後通牒，限我國於二十四小時內答覆，至五月九日，我國被迫簽字。(全國國民迄未承認)(四)二月二十六日，日兵在金嶺鎮擅毀輕便鐵路(五)七月五日，日領在遼甯城擅設警察派出所，(六)十月二十五日日兵在濟南槍傷我警察，(七)十二月一日，日兵強佔吉長路。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年)(一)日俄訂定協約，互相擁護在華特殊利益，並締攻禦同盟密約，(二)七月三十日，日派艦隊至廣東游弋示威，(三)八月間，日政府假一小小事件，突然出兵鄭家屯(即遼源縣)，并招引蒙匪南下圍擾，(四)九月二十日，日兵毆辱我奉兵，(五)十一月十日，日領在東省增設警察派出所，(六)日暗助清室宗社黨勤王軍，並

曠家匪在鄭家屯搗亂，(七)日兵在鄭家屯毒殺我國孩童，並槍殺我士兵多名。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一)日與美共同宣言，承認日本在中國有特殊利益，同年英法俄意等國贊助日本山東問題要求，(二)中國參戰受日本之脅迫，(因中國對德提出抗議後，日本大為驚異，駐華日本公使竟警告我國外交部，謂中國此舉，應先通知日本，其心目中已不承認中國為完全獨立國)，(三)日本組織特殊銀行團，借五萬萬元與北京政府，勾結軍閥段祺瑞等，助長中國內亂。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一)五月一日，日商在長沙冒設中國銀行，(二)九月十四日，日兵在錦縣毆辱我奉兵，十五日，日兵在琿春禁阻我警察緝私。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年)(一)日本引誘中國參戰督辦段祺瑞，秘密締結中日軍事協定，(內容係許日本駐兵中國境內與中國共同防敵)此協定表面上似得平等待遇，實際上日本可藉此出兵滿洲，實行其侵略主義，(二)中東協約，日本要求建築膠、商、徐、濟、順等鐵路權，(三)北京協約，抵押吉林及黑龍江之礦山森林借日款。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一）四月十六日，擅設民政署於山東，（二）八月十九日，侵擾我黑龍江。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一）我國在巴黎和平會議席上，力爭收回山東，日本加以種種陰謀破壞，（二）七月中旬，長春日本守備隊，以細微小故，向我國吉林軍射擊，死十人，傷十四人，追後反向我國要求道歉賠償了案，（三）十一月十六日，福州日僑六七人，均手攜鐵尺手槍，在新橋頭，安樂橋等處，無故慘殺我國警士，學生及市民多名。（四）日兵拘捕我山東學生，（五）十二月，日兵在安東擅設兵工廠，（六）日兵槍擊我奉軍於長春二道溝。

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一）北京日本領事館收容我國安福系禍首段祺瑞，徐樹錚等九人，旋一一縱之，（二）三月二十七日，日兵進佔擾掠滿洲里，（三）四月日撻軍警衝突於哈爾濱，日兵任殺我國軍民，（四）日兵佔掠我哈爾濱營房，（五）六月七日，扣留我軍艦於廟街，（六）六月十日，日僑在蘇州槍殺我士兵，（七）日兵擅自開礦築路於山東並佔

用地畝，(八)十月二日，日兵強佔琿春，砲轟國人死傷五百餘人，損失財產八百餘萬。(九)十月間，因韓國獨立黨人起事，日本遣大批軍隊，約一萬左右強佔琿春，和龍，延吉，東甯及甯安等五縣，並焚燬韓人住宅一千餘戶，燒毀教會二十一處，學校七處，慘殺教徒二千一百餘名，華人二百餘名。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一)四月一日，擅築無線電台於青島，(二)六月中旬，擅自派員測量鴨綠江，(三)十月十六日，增調軍隊至青島示威。(四)我國在華盛頓議席上，受日本誘脅，未能取消二十一條，關稅仍不能自主。

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年)(一)日本以極苛條件還我青島，同時許我以四千萬元贖回膠濟鐵路，(二)同年旅大租期滿，日本抗不交還，(三)二月間，漢日商洋行日人誣華僑田仲香私藏表練，毆擊至死，(四)六月一日，日軍在湖南長沙慘殺我國愛國學生與羣衆多人，(五)九月間，日本東京橫濱等處發生大地震，秩序紊亂，日本軍隊乘機慘殺華僑，學生及工人數百名。

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六月二十七日，在秦皇島毆辱我士兵。

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一）六月一日，日水兵在長沙，槍殺我學生二名傷十四名，（二）二十一日，又於長沙捕我江岸散步學生多名，（三）十二月二十日，日商絞殺國人田某於漢口。

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年）（一）日本決退還庚子賠款，但用作對華文化事業費，設專局隸日本，以實行文化侵略，（二）一月間，福建廈門有日籍台民數十人，掠劫擾亂，日政府袒護台匪，遣調軍艦至廈門，威脅我國不得剿匪，（三）一月十九日，廈門日領事其浪人及台灣無賴勾結土匪圍攻官署。（四）三月間，漢口日商島羽田藏，勒斃華人賈邦敏。

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年）（一）五月十五日，日本紗廠槍殺我國工人顧正紅，遂引起五月三十日上海南京路上之大屠殺，（二）五月，煙台日漁民侵入我領海捕魚，（三）六月下旬，杭州日僑毆傷我車夫，（四）七月十日，北平日使強迫政府承認上海等地慘案損失之賠償。（五）十月間，北京政府召集關稅會議，日代表提案中陰謀將中國關稅自主期延

緩。(六)十二月間，郭松齡倒戈反奉，日本出兵滿洲，助張作霖慘殺郭松齡。

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年)(一)三月間，日本以護僑爲名，派遣軍艦來津，助奉攻國軍，砲擊大沽砲台，以機關槍掃射我國守備兵，後更疏通北京公使團，聯合壓迫我國，北京學生，向段政府請願，演成三一八慘案。(二)八月三日，日輪在上海，慘殺我小販陳某。

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年(一)三月二十四日，日英美意法等國軍艦，在南京砲轟我國革命軍及民衆，死傷甚多，(二)四月間，日本兵在漢口槍殺中國車夫，民衆與之理論，反用機關槍掃殺十餘人，傷數十人，(三)五月間，日本以護僑爲名，遣兵二千餘名，直入山東，阻我國革命軍之進展，(四)五月間，日領在遼甯臨江擅設領事署，(五)六月十六日，日輪南洋丸在南北江面，任意撞沉我刻船四隻，溺斃國人百餘，(六)六月二十七日，田中召集東方會議，謀積極侵略滿蒙政策，(七)七月間，日本第二次出兵山東，(八)七月二十日，青島日兵毆傷我車夫，擊斃我警察，搗毀我警署，掠奪我槍械，(九

(一)七月間，吉林日僑聚衆搗毀我警署及稅關，(十)八月初，大連會議，其內容係如何施行東方會議決議之滿蒙積極政策案，旋改在旅順舉行，同時本溪湖日兵又有慘殺華工之舉。(十一)八月十三日，青島日兵又毆傷我警察，掠奪我警械；(十二)八月下旬，東省日領借細故要挾增設領事署多所。(十三)九月二十三日，漢口日艦又第二次砲轟我軍營，死傷頗多，(十四)九月間，滬日領越界擅設捕房，未數日，又毆傷我警察，(十五)十月十六日，汕頭日兵，搶奪我軍艦，易華旗樹日旗。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年)(一)二月一日，我政府接管漢冶萍公司，日派艦示威，(二)二月十八日晚，日船厚田第二九在秦興口岸將華船新大明撞沉，溺斃乘客一百數十人，貨物損失二十餘萬元，(三)二月二十八日，日艦三艘。在大宮港放槍，死傷漁民三十餘人，(四)三月間，東省扶餘日僑強入雜居，(五)三十日，上海日兵殺我車夫，(六)四月間，日本第三次出兵山東，助奉魯軍作戰，革命軍北伐大受影響，日軍於二十一日藉護僑爲名，到濟南佈防，五月一日即開始慘殺我國軍民，至三日因貼標語與日軍衝突

，遂有大屠殺之事發生，我國軍民死數千，我國交涉員蔡公時亦被慘殺，焚燬無線電台及民房等建築無數，(七)日本拒絕中國廢除滿期中日商約，(八)日本阻東三省易幟，破壞中國統一，(九)漢口日本砲車將車夫水杏林撞斃。(十)五月五日，吉林雙陽日警，圍攻我警署，掠奪警械並捕我警察三名，七日，在青島日兵又有同樣舉動，(十一)五月中旬，汕頭日日火兵，因細故登岸示威，(十二)五月十七日，日乘濟案機會，在東省強迫要求吉會吉黑延海長大等路敷設權，(十三)十九日，日水兵在浙江溫州登岸示威，次日，日飛機又在泰安拋擲炸彈，轟殺我軍民，(十四)二十一日，天津日軍，禁阻我革命軍在平津兩鐵路側二十華里內經過，次日，日關東軍全部移集瀋陽，對遼甯當局示威，(十五)二十四日，日飛機在泰安二次拋擲炸彈，轟我革命軍，搜索我商店，砲轟我黨軍，次日，復拘捕我商民，同時在無影山，炸毀我火藥庫中價值二十萬元之軍械。(十六)六月四日，日當局陰謀炸斃張作霖於北甯路，(十七)日軍在山東安丘九村砲轟軍民並掠奪團防槍械千餘枝，同時於黃旗埠(山東)亦用大砲轟擊，死傷軍民無數，時為六月七日

，(十八)日軍又在山東壽光砲轟我軍民。死傷無數，於十五日，復派兵至黨家莊，阻黨軍前進剿匪，同時在遼甯日軍，強佔北滿鐵路，十八日，又佔我山東博山縣，(十九)七月二十九日，日軍砲轟山東周村軍民，死傷極衆，次日，又阻我濟南黨軍回京，並被槍殺多名，(二十)十二月十七日，日輪在下關，撞沉我小輪，溺斃搭客十餘名。

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一)一月十四日，日軍在濟南扣留津浦路車輛，(二)五月二十六日，日輪在營口三山島越界捕魚，且派軍艦包圍我海軍，(三)七月二十一日，日輪在山東角，撞沉我商船死搭客六十餘人，(四)二十三日，南滿路日軍，禁阻我抗俄軍北進，(五)八月十四日，日軍在長春又阻我抗俄軍北進。並增兵來華，實彈演習，助俄嚇我，(六)十二月，日在南滿路，增築砲台四十餘座。(七)鐵嶺事件，日軍逼縣公安局長盧振武自殺，(八)強築吉會路，(九)日本反對中國關稅自主。

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一)一月二十六日，日漁輪在定海洋面撞沉我漁船，並擄其船主赴日，嚴酷審訊，(二)二月十二日，青島日商私運高根和海洛英售賣，同時於濟陽

，亦運進值十餘萬元之海洛英等違禁物，(三)三月八日，廈門日僑私運銅元出口，(四)日艦十六艘長驅直入長江一帶地方，(五)撫順日商擅自採煉石油礦，(六)四月中旬，日本遣派大批軍艦來華，在長江流域操演，蔑視我國主權，(七)日本排除華人進口。(八)五月五日，日軍在海城演砲，踐壞我民田二百畝，(九)五月六日，日警在瀋陽逮捕國人，並圍攻我公安局，歐傷我警察，(十)五月九日，吉林日商私運二千八百餘斤銅子出口，(十一)五月十三日，日軍在長春演習作戰，包圍縣城，蹂躪我民田二千餘畝，(十二)六月二日。日人在吳淞私建房屋，(十三)六月八日，安東日僑私運價值八十萬元現金出口，(十四)七月一日，日兵在漢口越界築路，(十五)七月二十六日，營口日兵越界演習轟射大砲機關槍，(十六)九月二十三日，上海日僑私販軍火，(十七)十一月，上海日商，私運重達二二〇〇基羅之海洛英，(十八)十一月九日，日輪撞沉我新豐海輪，(十九)上海日商二次私運重達三千五百餘基羅之海洛英，同時，滬日僑亦私運價值百餘萬元之鴉片烟，(二十)十二月三日，日輪在蕪湖毒毆國人陳某。

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一年）（一）今夏吉林長春附近萬寶山突來韓民二百餘人，向華人租地從事耕種水田，並開鑿伊通河，引水灌田，淹害附近農田甚巨，我國官廳下令制止，韓人因受日人指揮，故置若罔聞，七月二日，我國農民以生計所關，截其引水路，日人竟鼓動韓人於四日在平壤等處屠殺我國旅韓僑商有數百人之多，傷者無數，財物損失數百萬元，（二）九月十八日，日本藉日中村失蹤案及華軍掘毀南滿鐵路事，出兵東北，不數日侵佔遼吉二省，近復以砲艦政策，威脅中國，此案引起國際注意，尙在嚴重交涉中。

逸按，此表係根據白眉初著滿洲三省誌，王鏡慈著本國地理下冊，蔣慶恩著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中國史，南華評論中日問題專號，及各報平日所載彙集而成，掛一漏百，在所不免，尙祈讀者加以指正爲幸。

（完）